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060

2023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宇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志坚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三雄极光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三雄	指	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肇庆三雄	指	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雄产业投资基金	指	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钰铭光	指	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钰铭展	指	佛山创钰铭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钰投资	指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LED	指	发光二极管，当被电流激发时通过传导电子和空穴的再复合产生自发辐射而发出非相干光的一种半导体二极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雄极光	股票代码	30062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三雄极光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PAK Corporation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宇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颜新元	冯海英
联系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良地埠工业区蔡新路 293 号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良地埠工业区蔡新路 293 号
电话	020-28660360	020-28660360
传真	020-28660327	020-28660327
电子信箱	info@pak.com.cn	info@pak.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22 年 07 月 25 日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石洲中路 240 号发现广场 1202	914401015544474882	914401015544474882	914401015544474882
报告期末注册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石洲中路 240 号发现广场 1202	914401015544474882	914401015544474882	914401015544474882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23 年 04 月 04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06,726,736.96	1,101,218,402.26	1,101,218,402.26	-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194,020.16	65,338,955.43	65,338,955.43	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634,709.02	36,829,665.82	36,829,665.82	6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848,072.19	-100,094,225.52	-100,094,225.52	127.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62	0.2365	0.2365	16.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62	0.2365	0.2365	16.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2.89%	2.89%	增长 0.6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017,780,280.20	3,277,592,118.12	3,282,488,088.58	-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73,648,056.87	2,147,342,973.96	2,147,342,973.96	-3.4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27,222.97	为政府补贴及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30,799.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8,575.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721,738.51	为金融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91,874.80	
合计	17,559,311.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照明产品及照明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提供与之配套的照明方案设计、安装调试等服务。半导体照明是一种新兴的照明技术，其基本器件为发光二极管（Light-emitting diode，简称 LED），利用固体半导体芯片作为发光材料，在半导体中通过载流子发生复合放出过剩的能量而引起光子发射，直接发出红、黄、蓝、绿、青、橙、紫、白色的光。半导体照明产品（通常称为“LED 照明产品”）就是利用 LED 作为光源制造出来的照明器具，具有高效、节能、环保、易维护等显著特点，是实现节能减排的有效途径。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制造业”之“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照明器具制造”。在整个产业链中，LED 照明处于 LED 产业链的下游，属于 LED 产品应用环节，上游包括 LED 芯片衬底材料、外延片及芯片等，中游主要是 LED 封装等。

照明产品的应用范围极为广泛，与人们的生产生活密切相关，既包括所有建筑物内部的各种场景照明，即通常所说的室内照明，也包括室外的建筑与城市景观亮化、道路照明、工矿园林，还包括飞机、舰艇、火车、汽车等各种移动设施设备的照明等等。可以说，凡是有人类活动的场所，基本都有照明需求，都离不开照明产品。

由于 LED 照明产品具有绿色环保、节能高效的显著特征，为应对全球气候变暖、实现节能减排及双碳目标，世界各国都非常重视 LED 照明技术的应用，从政策上推动 LED 照明产品的普及。近年来，美国、日本、欧盟、香港等主要国家和地区都制定了禁用和禁售白炽灯的政策，我国先后制定了《中国逐步淘汰白炽灯路线图》、《中国逐步降低荧光灯含汞量路线图》等一系列政策。根据《关于汞的水俣公约》，我国从 2021 年起将淘汰《关于汞的水俣公约》要求的含汞电池、荧光灯产品的生产和使用。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发布，提到要大力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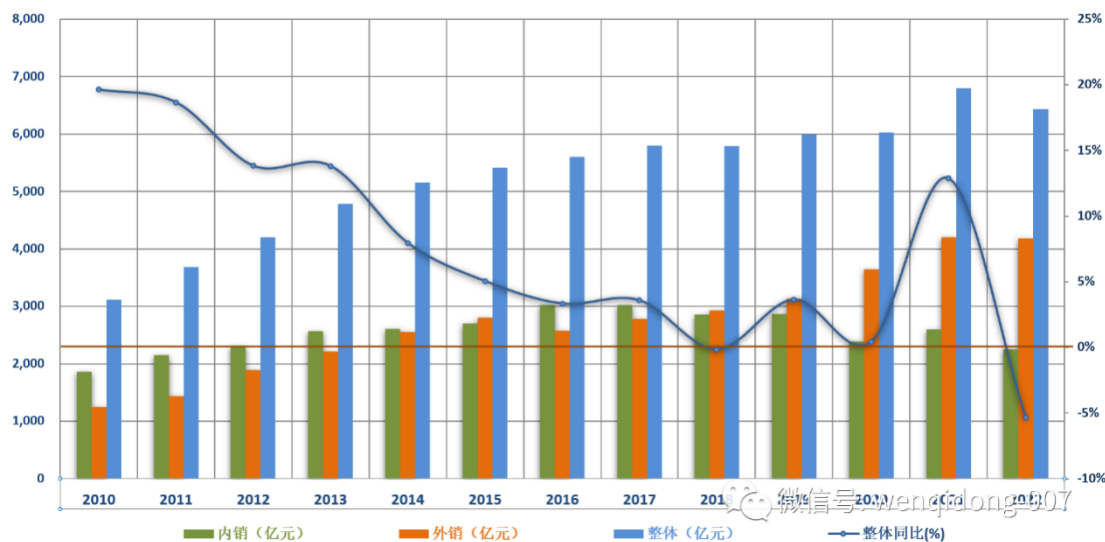
展半导体产业。2021 年 5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发布《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提出强化数字家庭工程设施建设，鼓励既有住宅参照新建住宅设置智能产品，并对门窗、遮阳、照明等传统家居建材产品进行电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改造。2021 年 6 月 3 日，国家统计局首次发布了《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智能照明器具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被列入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分类目录。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发布，要求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以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引领，以能源绿色低碳发展为核心，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2022 年 6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5 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据统计，中国照明用电量约占全国发电量的 12%，绿色节能照明产品的广泛应用有利于各产业节能降耗，也有利于我国碳达峰、碳中和总体目标的实现。全社会对节能降耗的重视也有利于 LED 照明产品应用的普及与市场渗透率的提升，有利于照明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1 年 10 月，国务院印发《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纲要指出要充分发挥技术优势企业作用，更好地支持行业可持续发展和企业品牌竞争力提升。2022 年，国家科技部继续公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其中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与器件方面共布局 8 个共性关键技术、5 个基础前沿技术和 6 个典型应用示范项目，其中包括面向现代农业高效种养需求的 LED 技术及其示范应用，面向生殖健康医疗需求的 LED 技术及专用系统研制，大功率深紫外 AlGaIn 基 LED 发光材料与器件产业化关键技术，面向公共卫生等领域的深紫外 LED 模组和装备开发及应用示范，波长短于 250 纳米的 AlGaIn 基深紫外 LED、紫外激光材料与器件关键技术，GaN 单晶衬底材料制备产业化技术等。这些重点专项即反映了半导体行业技术发展的趋势，也体现了相关产业与技术的重要性。

照明行业的需求既包括来自基建投资的新增建筑体及基建项目需求，也包括日常商业、办公、生产生活等方面的消费需求，与宏观经济发展及日常生产生活的活跃程度关系密切，既与投资关系密切，又有较强的消费品属性。从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历史统计数据看，我国照明产业大趋势上基本呈现稳步增长的发展态势，尤其是出口外销规模，近几年明显好于国内市场，不仅总体规模超过了内销，而且同比增速明显好于国内市场。根据行业统计

数据，我国 2010 年-2022 年照明产业规模如下图：

2010-2022 中国照明产业规模



2022 年中国照明产业规模约 6,435 亿元，同比下降 5.4%，但仍处于历史高位。其中外贸出口折合人民币约 4,185 亿元，同比下降 0.9%；国内市场全行业共完成约 2,250 亿元的国内销售额，同比下降 13.5%。

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统计数据，2023 年上半年，我国照明产品出口总额约 277 亿美元，同比下降约 5%，其中对欧美市场出口约 136 亿美元，同比下降约 15%；对 RCEP 及其他新兴市场出口约 140 亿美元，同比增长约 9%。

随着 LED 灯具的渗透率不断提升，国内 LED 渗透率预计已经达到 80% 以上，渗透率增速趋缓。虽然近年来照明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但总体而言，行业集中度依然处于较低水平。随着客户要求越来越高以及消费者对光环境的重视，照明行业头部企业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仍将处于相对优势地位，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的趋势不会改变。

（二）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三雄极光主要从事 LED 照明灯具、照明光源及照明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客户提供综合照明解决方案及相关专业服务，为客户创造良好的光环境。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涵盖商业照明、办公照明、工业照明、家居照明、户外照明等；具备户外照明工程从方案设计、产品提供到施工建设、安装调试、项目移交一体化的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在商用照明、工装照明等专业照明领域具有较强的品牌和市场优势，具备从照明工程设计、照明产品研发生产到售后服务等整体照明方案服务能力，是照明行业整体照明方案提供商。

（三）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LED 照明产品和照明控制及其他产品两大类，其他产品包括换气扇、浴霸、凉霸、集成吊顶等。

1. LED 照明类产品

公司 LED 照明类产品包括球泡灯、直管灯、软灯带等光源产品，筒灯、射灯、吸顶灯、台灯、投光灯、路灯、消防应急灯、庭院灯以及灯盘和支架等各种灯具。公司照明产品广泛应用于住宅、写字楼、酒店、商场超市、学校、医院、体育场馆、机场、地铁、其他楼宇以及户外景观照明等领域，覆盖了需要照明与亮化的主要场所与行业。

公司照明类主要产品示例



2. 照明控制及其他产品

公司照明控制及其他产品包括开关、插座、换气扇、浴霸、集成吊顶、凉霸、低压电器等。

公司照明控制及其他产品示例



3. 公司产品的主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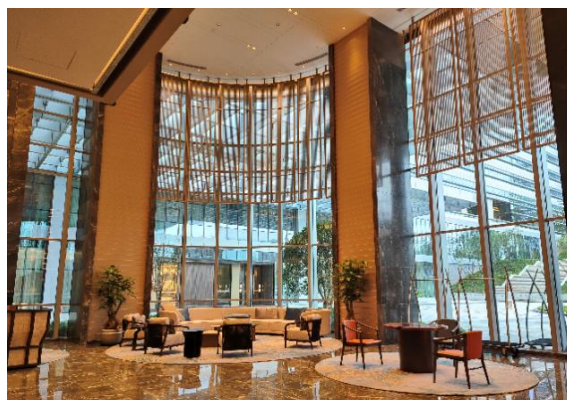
照明产品的基本功能为照明亮化，但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生活环境与生活品质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照明产品不仅满足人们照明需求，同时也在人居环境装饰、生活

与工作环境氛围营造方面起到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光环境的质量不仅影响着人们的环境感知与情绪，还对工作效率、商业经营业绩有着重要影响。所以，光环境的重要性已经受到越来越多个人和公司的关注与重视，我们也一直把“让每一个人都感受到灯光的魅力”作为公司使命，为消费者享受绿色、健康、智能、舒适的光环境而不懈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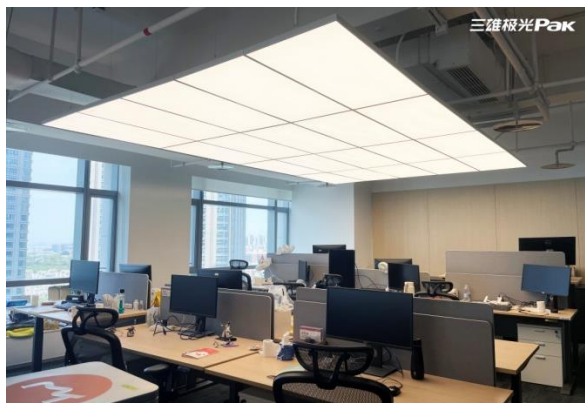
4. 公司产品的的主要应用场景典型案例



公司产品在户外亮化的应用



公司产品在酒店的应用



公司产品在办公楼的应用



公司产品在商业连锁店的应用



公司产品在图书馆的应用



公司产品在地铁的应用

(四) 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及配件、金属材料、电线类材料、塑胶材料、发光二极管以及光源材料等。

公司采购以直接采购为主。采购部门根据采购计划并结合实际库存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对生产使用的关键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公司从合格供应商目录择优选取供应商进行采购。

2. 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产品种类、型号和规格众多，为满足客户订单的品质、数量及交期要求，公司采取订单生产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综合考虑市场部门的销售预测、订单情况、产能、库存情况等因素，制定年度、月度、周或日生产计划。对于大批量的产品，公司通常采取“订单生产+安全库存”模式，安全库存的确定标准主要是基于公司销售部门对未来销售的预测情况、公司已获订单情况、自身库存余额情况以及生产能力等综合因素判断；对于小批量的定制类产品，公司全部采取“订单生产”模式。

同时，公司主要依托自身生产能力自主生产，对部分非关键生产工序、订货数量较少、品种和规格繁多的产品，或者订货量小的新产品，公司出于规模经济的考虑，一般通过外协方式实现。此外，公司对部分产品所要求的工艺与公司现有工艺不匹配，以及产能供给不足的产品，也通过外协加工方式实现。

3.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以内销为主，在国内市场实行以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公司各业务板块设有市场管理部及销售服务部，负责市场运作及销售管理工作。公司按照地域范围将全国划分为华南、华中、华北、华东、东北、西南、西北等七大片区，根据各区域业务情况下设数量不等的办事处，协助经销商在当地开拓市场，并提供专业技术服务支持。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三雄极光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海外市场销售，以经销商模式为主；全资子公司广州三雄极光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负责电商销售业务，直接面对 C 端消费者开展销售业务。

（五）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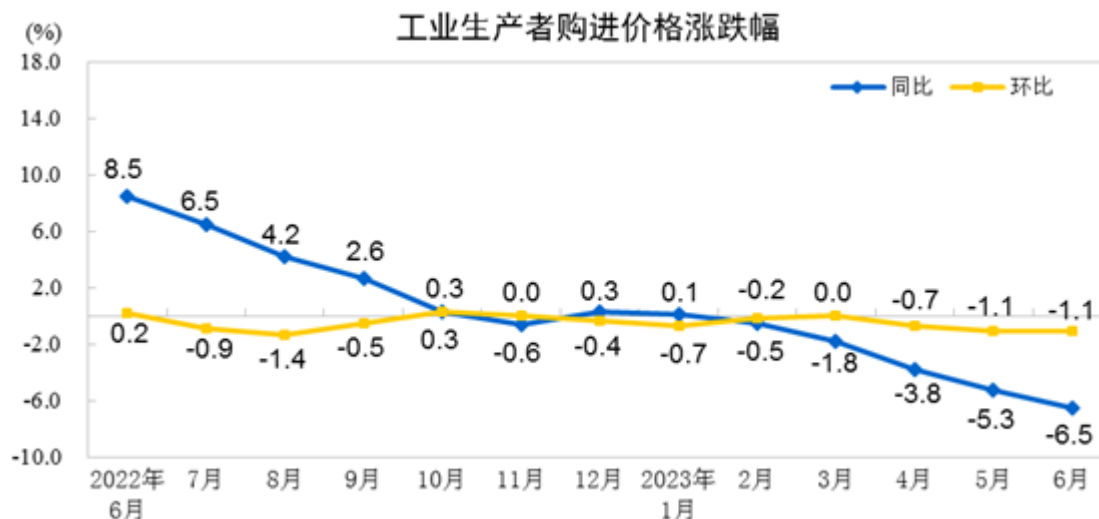
1. 国内宏观经济回稳向好

2023 年上半年，从统计局的统计数据看，我国宏观经济逐步回稳向好，GDP 同比增长 5.5%，较 2022 年上半年的 3%有了较大提升。2023 年第一季度 GDP 增速为 4.5%，第二季度 GDP 增速为 6.3%，呈向好态势，并且较 2022 年第二季度 GDP 增速 0.4%有了大幅好转。

在宏观经济整体回稳向好的环境下，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8.2%，全社会商业活动、旅游出行等恢复增长，国内照明行业需求整体也呈现增长态势。

2. 上游原材料价格呈整体下跌态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信息，2023 年上半年，全国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整体呈下跌态势，且下降幅度逐月增大。



报告期内，公司所用主要原材料及主要核心元器件大部分价格都有不同程度下降，上游原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的价格下降有利于公司产品成本控制与盈利能力提升。

3. 内部变革提高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公司在战略目标指引下进行了系统性的组织与管理变革，对相同职能部门实行统一归口管理；对核心商用照明板块按行业特点分成多个项目部强化细分行业的专业能力；根据经销商资源禀赋特点推行“1+N”的渠道模式；加强 IT 系统平台建设，推动建立公司数字化管理体系。公司持续推动内部管理变革深入开展，这些变革举措有利于提升各业务的专业化管理水平和公司内部管理效率，有利于强化公司在重点细分领域的专业化水平与服务能力，提高行业客户的认可度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降本增效。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品牌优势

自三雄极光品牌创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研发、生产、推广高品质的绿色节能照明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照明解决方案和专业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三雄极光已成为

国内最具综合竞争实力的照明品牌之一，受到越来越多的消费者认可与熟知，公司的产品品质和品牌在照明行业尤其是商业、工程照明领域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优秀的产品品质和专业的技术服务能力受到行业用户的广泛认可，为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了领先优势。

凭借出色的产品品质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行业多项荣誉称号或奖项，如健康中国教育照明影响力品牌、2022 年度创新科技行业标杆、2022 年度中国照明行业十强企业、2022 年度中国 LED 行业知识产权 50 强企业、中国 LED 照明灯饰行业 100 强、2023 年度沸腾质量奖、2023 年度舒适风扇灯奖、2022 年度四川智慧酒店发展特别贡献奖、第 11 届阿拉丁神灯奖最佳产品奖等。

2. 销售渠道网络优势

公司拥有强大的销售渠道网络和营销团队。在销售渠道网络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发展经销商来拓展渠道，已在全国主要的一、二线城市拥有一批稳定的合作多年的经销商与分销商队伍，通过专卖店、专卖区渠道以及五金渠道辐射三、四线城市和乡镇市场，通过电商辐射全国，实现了各级城镇的全面覆盖。

为配合公司营销网络的业务开展，公司在全国各主要城市建立了办事处，在当地派驻专业的服务团队，通过专业服务团队的“地面服务”，公司能够更好地为经销商及终端用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支持，准确把握市场需求，为公司新产品开发提供必要信息，为用户提供及时服务。

经过多年的不断努力，公司已经形成覆盖面广、专业能力强的多层次线下营销体系，结合线上电商销售，形成了较为完备的销售网络体系，并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影响力。

3. 严格规范的生产运营管理和质量控制体系的优势

公司拥有塑料加工、五金配件生产等较为完备的生产制造体系，包括灯珠、电源驱动、控制件等元器件都可由公司生产制造，拥有较强的成本、质量与交期自主掌控能力。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严格规范的供应链管理体系、生产管理与质量控制体系，确保公司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品质管控、包装运输等各个环节的规范运作。近年来，公司持续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和技术改造，以智能制造与数字化管理为目标，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控制能力，确保公司产品品质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制造中心持续增加自动化设备的引进与导入，新增了自动追频超声波焊接机、全自动离心沉淀机、自动贴标机、全自动视觉无导线印刷机、光纤激光切割机、高速点胶机、自动冲孔切料机、自动放

线机、全自动接线柱自动锁螺丝机、自动激光焊接机等高效自动化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全新升级建设的检测中心荣获 Intertek “卫星计划”实验室资格，将为公司产品研发与品质提升提供新的助力。

4. 整体照明方案服务能力强

公司拥有 30 年多年照明行业经验，并且在商用照明及工装照明领域等专业照明领域拥有较强的市场优势，对不同应用场景与应用环境的灯光需求有非常深刻的理解，在照明方案设计、照明产品设计以及安装调试方面经验丰富。公司业务团队可以全面、专业、系统地为用户打造各种场景的用光需求，提供一站式的照明服务。公司长期在该领域处于行业标杆地位，照明设计师队伍在业内有较强的知名度，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开展户外照明项目 EPC 后，公司也能为户外照明项目提供整体照明方案综合服务，从而使公司为客户提供照明整体方案的能力由室内照明延伸到室外照明领域，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也是照明行业头部企业中少有的能提供室内、室外整体照明方案，以及从方案设计到施工、调试全流程综合服务能力的公司。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一）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概述

今年以来，在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下，我国宏观经济仍面临不少困难与挑战。从国际看，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世界政治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全球经济面临较大下行压力，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我国外贸环境面临较大挑战，全球产业链布局的调整促使部分产业产能从我国向外转移，对我国制造业产生一定影响。从国内看，经济运行正处于恢复发展和产业升级的关键期，结构性问题、周期性矛盾交织叠加。经济持续恢复发展仍面临需求不足、预期偏弱和一些领域风险累积等问题，经济持续回升的基础还不稳固，发展信心还有待进一步恢复。但国家围绕稳增长、稳就业、防风险等，及时出台实施了一系列针对性、组合性、协同性强的政策措施，我国经济运行逐步回升向好，展现出了发展韧性。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政策效应逐步显现，市场需求与信心正逐步恢复。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一季度国内 GDP 同比增长 4.5%，二季度 GDP 同比增长 6.3%，经济运行良好，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5%，快于去年全年 3% 的经济增

速，也快于一季度 4.5%的经济增速。

房地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房住不炒”已成社会共识的背景下，房地产行业的景气度继续下降，房地产企业的资金链紧张状况不断见诸媒体。虽然相关部门对房地产行业推出了一系列风险化解政策与措施，包括适度放松房地产行业融资限制，推出保交楼措施，降低银行贷款利率，放松购房限制等，这些措施一定程度缓解了房地产行业快速下行趋势，但房地产行业长期高速发展累积了巨大的存量，我国城镇人均居住面积已经达到较高水平，加之每年新生人口总体上呈多年持续下降趋势，房地产行业的新建需求持续下降趋势短期难以改变。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 7.9%，房屋竣工面积增长 19.0%，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 5.3%，商品房销售额增长 1.1%。房地产行业的持续下滑不仅对照明行业的发展带来了直接负面影响，也对房地产产业链相关行业需求及未来发展预期产生影响，从而对照明行业的整体需求造成负面冲击。

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统计数据，2023 年上半年我国照明行业出口整体承压回落，6 月当月行业出口额约 50 亿美元，出口同比下降超 10%。但从上半年整体出口情况来看，我国照明行业出口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2023 年上半年，我国照明产品出口总额约 277 亿美元，同比下降约 5%。出口市场的下滑，导致一些出口型企业加速向国内市场拓展，增加了国内市场的供给，需求的下降与供给的增加使国内照明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综合来看，虽然报告期内宏观经济总体趋稳向好，在保交楼的政策影响下，房地产行业竣工面积明显增加，但宏观经济持续向好的基础并不牢固，上半年增长力度低于预期。虽然照明行业国内市场总体需求有所恢复增长，但市场竞争更趋激烈，尤其在商业照明与工程项目领域，竞争日趋白热化。

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抓住国内经济趋稳向好和照明市场需求恢复增长的有利时机，按照“抓业绩、升价值、促管理、降成本”的经营方针，严格贯彻落实各项战略举措。报告期内，公司对内持续推行管理变革，不断完善业务流程与内部管理机制，推动统一管理体系与平台建设；对外按照“1+N”的渠道策略进一步优化、完善渠道体系，强化细分行业专业化路线，取得了一定的业绩。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672.67 万元，同比下降 8.58%，略低于上半年预算目标。其中商用照明板块中的市政交通、酒店照明、智能照明等项目部营收同比增速较快，商用照明板块中的工业照明、商业连锁、智能应急等项目部以及电商业务营收同比小幅增长，家居照明板块、海外业务、商用照明板块中的房地产、公共空间等项目部营

收同比下滑。公司上半年实现利润总额 9,035.30 万元，同比增长 20.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19.40 万元，同比增长 18.14%，其中第二季度净利润同比增长 55.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 5,963.47 万元，同比增长 61.92%，其中第二季度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增长 75.29%。由于上游原材料及主要元器件大部分价格下降及公司费用管控等降本措施落实到位，公司上半年综合毛利率及净利润均较好地完成了预算目标。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工作

1. 严格贯彻落实经营方针，实现降本增效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抓业绩、升价值、促管理、降成本”的经营方针，严格落实各项战略举措，实施各项降本增效措施。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持续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和技术改造，以智能制造与数字化管理为目标，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控制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制造中心大幅增加了自动化设备的引进与导入力度，自动追频超声波焊接机、全自动离心沉淀机、自动贴标机、全自动视觉无导线印刷机、光纤激光切割机、高速点胶机、自动冲孔切料机、自动激光焊接机、半自动打钉机（定制型）等设备得到了更广泛的应用，有效降低单位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控制能力。供应链管理部门围绕交付保障、成本管控与快速响应落实公司经营方针，并在采购与物流成本管控方面取得了较好成绩，为公司实现盈利目标创造了较好的条件。报告期末，公司库存金额约 3.9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23%，库存周转率有所提升。

2. 认真贯彻“1+N”的渠道策略，提高渠道覆盖与渗透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1+N”的渠道策略，按照专业化路线，持续优化、完善经销商与销售终端体系，提高公司渠道与销售终端的覆盖与渗透范围。并通过渠道赋能，不断提高公司经销商体系的能力与实力，促进销售业绩提升。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对经销商以及终端渠道进行科学评估，淘汰、优化经营业绩不佳、服务成本过高的销售渠道与销售终端。2023 年上半年，公司商用业务板块新建销售终端 155 个，关闭 166 个；家居业务板块新建销售终端 83 个，关闭 40 个；五金业务板块新签客户 17 个，终止合作客户 4 个，新增销售网点 2,500 多个，期末销售网点超过 28,000 个。同时公司持续对经销商体系进行赋能，重点加强智能产品与方案的推广培训，加强一线营销人员对产品、方案、营销策略深入、系统的了解与理解。

3.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大智能技术与产品研发投入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密切跟踪关注照明技术发展趋势，继续加强研发实力，尤其是加大智能技术与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智能化水平与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 3,093.61 万元，同比增长 38.44%。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专利授权 471 项。

无主灯设计越来越成为家居照明方案的主流，其“见光不见灯”的设计理念、更富立体与多层次的光环境以及配以智能控制系统带来的丰富氛围场景受到越来越多年轻消费者的欢迎。公司早在 2020 年 8 月份推出无主灯方案的影领系列智能化产品与照明方案，通过迭代升级不断满足消费者对家居智能照明的需求，给消费者打造美好的居家舒适健康光环境，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青睐，一直保持较好的发展势头。在商业照明领域，智能照明因为其管控便捷、节能降耗效果显著的特点，受到越来越多用户的重视。公司根据应用场景与用户需求推出 KNX 有线智能照明方案和“极智”系列无线智能照明方案，帮助客户节能降耗，并提高照明系统的管理效率。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06,726,736.96	1,101,218,402.26	-8.58%	由于市场竞争激烈，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小幅下滑。
营业成本	666,870,990.27	781,097,700.66	-14.62%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主要系生产效率提高及采购成本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	159,862,398.97	170,603,263.98	-6.3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优化营销架构，职工薪酬和广告宣传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71,665,990.57	81,005,324.71	-11.5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内部管理变革，职工薪酬费用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3,166,717.82	-1,974,036.19	60.42%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3,158,931.36	9,557,567.50	37.68%	所得税费用随着利润总额的增加而增加。
研发投入	30,936,071.02	22,345,387.56	38.44%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人员及材料等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27,848,072.19	-100,094,225.52	127.82%	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

现金流量净额				的现金净流量由上年同期的净流出转为净流入，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及存货余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24,310.18	226,604,734.30	-40.72%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61,923.07	-223,260,653.74	21.81%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到期债务及发放现金股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88,473.45	-96,714,278.12	87.19%	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由上年同期净流出转为净流入，且报告期内到期的债务及发放的现金股利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543,580.33	44,149,087.86	77.91%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21,738.51	17,299,252.92	-55.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到期的理财产品减少，且收益率下降收益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480.88	120,333.24	221.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处置报废的固定资产等收入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83,909.21	41,814,851.86	-36.19%	主要系固定资产等投资随着募投项目的结项，投入有所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3,537,917.00	-100.00%	上年同期金额为收到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认购款，本报告期无该等事项。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50,000,000.00	-99.80%	主要系报告期内到期的债务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4,852.94	0.00	100.00%	本期金额系公司终止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期内将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完成出售而收到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7,917.00	0.00	100.00%	本期金额系公司终止实施第一期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退回的员工认购款。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照明灯具	848,026,456.02	555,106,625.56	34.54%	-6.34%	-12.51%	4.62%
照明控制及其他	107,401,453.95	72,919,866.00	32.11%	-28.41%	-32.17%	3.7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个/件/套）	销售收入（元）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国内市场	照明灯具	43,381,383	845,046,903.46	
国内市场	照明控制及其他	7,409,689	107,401,453.95	
国内市场	其他	2,127,429,678	51,298,826.99	
海外市场	照明灯具	221,657	2,979,552.56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销售模式类别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经销	870,019,275.59	86.42%	965,998,710.29	87.72%	-9.94%
直销	136,707,461.37	13.58%	135,219,691.97	12.28%	1.10%

合计	1,006,726,736.96	100.00%	1,101,218,402.26	100.00%	-8.58%
----	------------------	---------	------------------	---------	--------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照明灯具	销售量	个/件/套	43,603,040	48,643,827	-10.36%
	销售收入	元	848,026,456.02	905,421,657.19	-6.34%
	销售毛利率	%	34.54	29.92	4.62%
照明控制及其他	销售量	个/件/套	7,409,689	8,586,485	-13.71%
	销售收入	元	107,401,453.95	150,013,632.4	-28.41%
	销售毛利率	%	32.11	28.34	3.77%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照明灯具	63,113,150	30,185,376	47.83%	9,231,475
照明控制及其他	5,100,000	511,305	10.03%	

公司以 LED 显示屏换取广告权益

是 否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721,738.51	8.55%	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收到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30,799.51	1.36%	持有的未到期理财产品在报告期产生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321,729.80	-1.46%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算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否
营业外收入	1,565,071.37	1.73%	主要系供应商赔偿金、违约金及对经销商违约行为的罚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793,646.42	4.20%	主要系支付印花税等产生的滞纳金及资产报废等产生的支出。	否
其他收益	14,227,222.97	15.75%	主要系子公司重庆三雄收到税收返还等政府补贴收入。	是
信用减值	291,926.75	0.32%	根据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6,539,966.09	13.14%	434,893,965.16	13.25%	-0.11%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放现金股利等原因所致。
应收账款	529,227,670.76	17.54%	498,409,656.07	15.18%	2.36%	主要系经销商使用信用额度增加所致。
存货	398,643,034.61	13.21%	427,320,718.99	13.02%	0.19%	公司优化生产管理，控制库存水平，存货余额有所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1,928,113.41	0.06%	2,040,833.89	0.06%	0.00%	公司将部分短期空置厂房出租，将该资产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减少主要是由于计提了折旧。
固定资产	397,193,862.95	13.16%	355,629,505.95	10.83%	2.33%	余额增加主要系部分厂房设备从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206,415,721.57	6.84%	238,856,888.48	7.28%	-0.44%	余额减少主要系部分厂房设备从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

						产。
使用权资产	17,540,878.30	0.58%	18,815,662.12	0.57%	0.01%	余额为租赁资产，在合同期内，金额随着租赁合同到期期限的缩短而减少。
短期借款	35,296,049.35	1.17%	35,396,049.35	1.08%	0.09%	余额减少系报告期内归还借款后不再续借。
合同负债	102,203,556.21	3.39%	116,047,736.68	3.54%	-0.15%	余额减少主要系部分预收账款转为货款。
租赁负债	13,658,062.12	0.45%	15,309,242.49	0.47%	-0.02%	在合同期内，金额随着租赁合同到期期限的缩短而减少。
应收票据	178,881,326.15	5.93%	273,709,065.76	8.34%	-2.41%	余额减少主要系公司背书出去的部分银行存兑汇票到期终止确认。
预付款项	19,917,782.57	0.66%	12,305,837.77	0.37%	0.29%	公司优化生产节奏，为保证供应，预付货款的金额有所增加。
其他应收款	45,632,346.62	1.51%	77,714,695.44	2.37%	-0.86%	余额减少主要系收回部分到期保证金以及将部分保证金转为预付购房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92,998.19	1.69%	14,412,981.86	0.44%	1.25%	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购买了商品房，该等商品房尚未交楼。
应付票据	116,975,636.97	3.88%	243,546,641.03	7.42%	-3.54%	主要系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减少且部分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624.62	0.00%	64,434.43	0.00%	0.00%	期末金额为三雄产业投资基金普通合伙人份额。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64,400,188.85	1,230,799.51			604,200,000.00	757,100,000.00		512,730,988.36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665,400,188.85	1,230,799.51						513,730,988.36
投资性房地产	2,040,833.89						-112,720.48	1,928,113.41
应收款项融资	16,808,730.75						2,137,010.18	18,945,740.93
上述合计	684,249,753.49	1,230,799.51			604,200,000.00	757,100,000.00	2,024,289.70	534,604,842.70
金融负债	64,434.43						25,190.19	89,624.62

其他变动的内容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资产短期出租，相关资产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项目，不适用于本期购买或售出统计口径。

(2) 应收款项融资是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公司期末持有的应收票据中的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重分类分列的项目，其变动额是票据收回、票据转让、票据贴现以及票据到期收回的变动差额而填列的，不适用于本期购买或售出统计口径。

(3) 金融负债是公司将三雄产业投资基金普通合伙人份额列报为金融负债，不适用于本期购买或售出统计口径。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345,980.10 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 3,169,980.01 元，电商平台交易保证金 176,000.00 元。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683,909.21	41,814,851.86	-36.1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	自建	是	照明行业	-27,150,225.43	137,390,860.07	募集资金	58.07%	0.00	29,329,324.47	项目已结项,正在实现收益。	2023年0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	自建	是	照明行业	27,711,475.43	118,478,659.60	募集资金	72.14%	0.00	-	项目已结项,且单独计算收益。	2023年0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合计	--	--	--	561,250.00	255,869,519.67	--	--	0.00	29,329,324.47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550,356.16		0.00	募集资金
其他	532,000,000.00	1,230,799.51		594,200,000.00	707,100,000.00	10,906,751.24		423,555,988.36	自有资金
其他	79,175,000.00			10,000,000.00				89,175,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662,175,000.00	1,230,799.51	0.00	604,200,000.00	757,100,000.00	11,457,107.40	0.00	513,730,988.36	--
----	----------------	--------------	------	----------------	----------------	---------------	------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1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716.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700万股，网上发行6,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9.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5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5,438,980.00元，实际募</p>	

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5,561,02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7000360150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1,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85,438,980.00
募集资金净额	1,265,561,020.00
加：活期利息收入	23,653,626.51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投资收益	129,018,539.7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27,168,726.61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826,607,476.61
2023 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561,250.00
减：手续费支出	401,351.96
减：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	590,663,107.64
其中：以前年度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89,190,205.22
2023 年上半年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1,472,902.42
募集资金实际结余金额	0.00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	否	53,603.35	53,603.35	0	22,453.85	41.89%	已终止	5,279.61	26,880.41	否	是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3,661.45	23,661.45	-2,715.02	13,739.09	58.07%	已结项	523.31	2,932.93	否	否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	否	16,423.67	16,423.67	2,771.15	11,847.87	72.14%	已结项	0		不适用	否
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	是	17,141.11	24,641.11	0	25,513.72	103.54%	已结项	0		不适用	是
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	是	5,710.28	3,210.28	0	3,494.3	108.85%	已结项	0		不适用	是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	是	10,016.24	5,016.24	0	5,668.04	112.99%	已结项	0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6,556.1	126,556.1	56.13	82,716.87	--	--	5,802.93	29,813.3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26,556.1	126,556.1	56.13	82,716.87	--	--	5,802.93	29,813.34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	<p>1、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以及“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未对该等项目单独进行效益核算。</p> <p>2、“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和“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p> <p>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8年5月8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经谨慎研究，同意将“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和“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18年9月12日调整至2020年3月12日。</p> <p>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0年3月12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0年03月12日调整至2021年06月30日，将“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p>										

用”的原因)

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03 月 12 日调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重新评估论证，公司决定将“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终止，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已将“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将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注销。截至 2023 年上半年末，“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已实现效益 26,880.41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1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达 58.07%，公司已基本按照项目规划及需要完成了“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达到了项目结项条件，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已将“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并将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注销。截至 2023 年上半年末，“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实现效益 2,932.93 万元。

3、“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由于基建部分无法按计划完成施工建设，导致该项目整体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对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0 年 03 月 12 日调整至 2021 年 09 月 12 日。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1 年 09 月 12 日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达 72.14%，公司已基本按照项目规划及需要完成了“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建设，达到了项目结项条件，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已将“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并将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注销。

4、“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09 月 12 日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完成了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 103.54%，已完成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将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注销。

5、“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和“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和“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

	<p>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注销。</p> <p>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p> <p>(注: ①上述表格中相关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②上表中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大于 100%比例的, 系由于上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公司在募集资金存储期间,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银行活期利息、管理费、手续费支出等因素, 而“调整后投资总额”不含前述因素导致。)</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1、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和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p> <p>由于国内外经济环境异常复杂, 全球经济增长不确定性增大, 自由贸易大环境受到挑战, 公司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的宏观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 为降低跨境电商拓展风险, 公司决定减少在跨境电商方面的投入。同时鉴于公司经过前期在 O2O 电商项目上的加大投入, 目前电商平台已基本能满足公司现有电商业务需要。因此, 公司根据 O2O 电商业务发展状况, 修订原来的投资计划, 适当减少在 O2O 电商上的投入强度。</p> <p>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募投项目的推进情况, 公司近两年加大了渠道开拓力度, 努力将渠道向三、四线城市甚至以下县、镇市场延伸, 在专卖店和品牌推广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但目前公司销售终端在国内县级城市还存在不少空白区域, 专卖店、专卖区的覆盖范围和密度还有较大的投入空间, 尤其是辐射能力强的、数量庞大的五金渠道, 公司还处于刚刚起步阶段。因此, 公司在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方面, 还需要继续加大投入, 而截止 2018 年底, 公司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已经完成 95.30%, 接近使用完毕。</p> <p>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为了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 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 将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募集资金的 2,500 万元和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 5,000 万元均变更用于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变更后, 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将由 5,710.28 万元变更为 3,210.28 万元;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将由 10,016.24 万元变更为 5,016.24 万元; 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将由 17,141.11 万元变更为 24,641.11 万元。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新增募集资金 7,500 万元将主要用于三、四线城市销售终端建设、五金渠道拓展和市场品牌推广活动, 项目实施完成时将新增五金销售终端 10,000 家。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5)。</p> <p>2、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p>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 LED 照明行业的发展变化及公司新的战略规划, 公司对“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研究与评估, 公司认为该募投项目已经基本完成规划中的厂房建设规模, 且该建筑规模能够满足重庆基地产能建设空间需要; 根据公司新的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将加大智能化产品的产能建设, 也对各基地产能布局做了新的规划, 根据新的规划, 重庆三雄现在规划投入的生产设备能够满足其未来几年的基地产能需要。基于项目实际情况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 公司决定终止“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建设, 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2)。</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p>	<p>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p>

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1、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由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三雄科技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研发中心扩建升级及技术研发投入。</p> <p>2、2017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除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外，新增地点：①肇庆高新区大旺大道 59 号；②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良地埠工业区。肇庆三雄拟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募集资金进行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基地建设和生产设备及技术投入。</p> <p>3、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取消全资子公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广东三雄极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原承接的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在扣除手续费后将全额退还至公司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85,355,005.60 元，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对此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同意意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7]G17000360161 号）。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上述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提取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和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0.61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出现结余的主要原因：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p> <p>2、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p> <p>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p>

	<p>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38,762.56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出现结余的主要原因：①项目工程费用大幅节约；②设备及产能投入没有达到计划规模；③在募集资金存储期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实现的投资收益以及银行活期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p> <p>3、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p> <p>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完成了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 103.54%，已完成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0.32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出现结余的主要原因：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7）。</p> <p>4、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和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p> <p>(1)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06301553000000068）结余募集资金情况</p> <p>本公司作为“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实施主体之一，鉴于规划的募集资金使用已按计划完成，且本公司在广州农商行锦绣支行为之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06301553000000068）近一年处于未有实际业务支出状态，为提高公司资金管理效率，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并将上述专户中的余额合计 11,222.33 元（含利息）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p> <p>(2)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和“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基本按照项目规划及需要完成了“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的建设，达到了项目结项条件，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20,021.41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出现结余的主要原因：由于公司募投项目从规划到实施完成的时间跨度较长，无论是行业发展、生产及试验设备的技术及价格、以及基建项目成本等都和项目规划时会有一些不同程度的差异；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费用的监督和管控，降低项目建设的成本和费用，节省了资金支出；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和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已全部完成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智能照明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截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

或其他情况

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6)、《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上述两个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①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由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实施地址为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良地埗工业区、肇庆高新区大旺大道 59 号, 使用募集资金 23,661.4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223.39 万元, 投入进度为 60.11%;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089.42 万元, 投入进度为 63.7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6,454.11 万元, 投入进度为 69.54%。

2022 年 6 月 27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公司取消全资子公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 并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因此, 公司榄北路 1 号为“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的共同实施地, 园区的基建投入应该由两个项目根据实际使用面积共同承担。

2022 年底募投项目结项时, 公司根据工业园区相关工程的实际建设费用进行了费用分摊, 其中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需要承担的工程建设费用为 27,711,475.43 元, 该费用已于 2023 年 1 月 9 日从“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专户(银行账号为: 06301615000000117)支付至“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专户(银行账号为: 06301664000000067)。因此智能照明项目实际已支付的募集资金相应减少 27,711,475.43 元, 研发中心项目实际已支付的募集资金增加 27,711,475.43 元。

截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 “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已使用募集资金 13,739.09 万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9,922.36 万元(不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 占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41.93%, 募集资金专户总结余资金 13,549.01 万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

截至 2023 年 3 月 30 日, 公司已将“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 13,643.11 万元(含利息、理财收益)全部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 公司将“LED 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

②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根据《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由本公司负责实施, 实施地址为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 使用募集资金 16,423.67 万元。

2017 年 5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三雄科技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 并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新增实施主体三雄科技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研发中心扩建升级及技术研发投入。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增加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8)。

2017 年 6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增资的形式将募投项目资金拨付给三雄科技实施“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7)。2017 年 7 月, 公司已从“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 06301553000000068)向三雄科技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 06301962000000080)支付募投项目实施资金 8,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868.04 万元, 投入进度为 60.08%, 募集资金专户总结余资金 8,240.70 万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893.68 万元, 投入进度为 60.24%, 募集资金专户总结余资

金 8,290.20 万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

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全资子公司三雄科技作为“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变更为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榄北路 1 号。三雄科技原承接的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及其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在扣除手续费后将全额退还公司“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其中三雄科技在原实施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9,421,567.65 元由三雄科技以自有资金替换后返还给公司“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具体退还金额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三雄科技也进行相应减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减少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022 年 9 月 13 日，三雄科技从自有资金账户将在原实施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9,421,567.65 元返还至三雄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06301962000000080），公司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相应减少 9,421,567.6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三雄科技已将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里的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理财收益在扣除手续费后合计 93,214,175.09 元退还至公司“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06301615000000117），三雄科技已注销其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06301962000000080），公司对相关情况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076.72 万元，投入进度为 55.27%（因三雄科技在原实施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9,421,567.65 元已于 2022 年 9 月用自有资金替换，2022 年度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相应减少 9,421,567.65 元，导致 2022 年度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为-791.32 万元，导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相应减少，投入进度相应降低），募集资金专户总结余资金 9,243.55 万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从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向智能照明项目专户支付应承担的工程建设费用 27,711,475.43 元，因此研发中心项目实际已支付的募集资金增加 27,711,475.43 元，智能照明项目实际已支付的募集资金相应减少 27,711,475.43 元。

截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1,847.87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4,575.80 万元（不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占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27.86%，募集资金专户总结余资金 6,472.40 万元（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

截至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已将“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 6,504.18 万元（含利息、理财收益）全部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公司将“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

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	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	24,641.11	0	25,513.72	103.54%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	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	3,210.28	0	3,494.3	108.85%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	5,016.24	0	5,668.04	112.99%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867.63	0	34,676.07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由于目前国内外经济环境异常复杂，全球经济增长不确定性增大，自由贸易大环境受到挑战，公司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的宏观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为降低跨境电商拓展风险，公司决定减少在跨境电商方面的投入。同时鉴于公司经过前期在 O2O 电商项目上的加大投入，目前电商平台已基本能满足公司现有电商业务需要。因此，公司根据 O2O 电商业务发展状况，修订原来的投资计划，适当减少在 O2O 电商上的投入强度。</p> <p>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募投项目的推进情况，公司近两年加大了渠道开拓力度，努力将渠道向三、四线城市甚至以下县、镇市场延伸，在专卖店和品牌推广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但目前公司销售终端在国内县级城市还存在不少空白区域，专卖店、专卖区的覆盖范围和密度还有较大的投入空间，尤其是辐射能力强的、数量庞大的五金渠道，公司还处于刚刚起步阶段。因此，公司在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方面，还需要继续加大投入，而截止 2018 年底，公司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已经完成 95.30%，接近使用完毕。</p> <p>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为了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将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募集资金的 2,500 万元和 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 5,000 万元均变更用于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变更后，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将由 5,710.28 万元变更为 3,210.28 万元；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将由 10,016.24 万元变更为 5,016.24 万元；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将由 17,141.11 万元变更为 24,641.11 万元。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新增募集资金 7,500 万元将主要用于三、四线城市销售终端建设、五金渠道拓展和市场品牌推广活动，项目实施完成时将新增五金销售终端 10,000 家。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募投项目“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以及“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未对该等项目单独进行效益核算。</p> <p>2、“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p> <p>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09 月 12 日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体营销网络下沉完善扩充项目”完成了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 103.54%，已完成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将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注销。</p>							

	<p>3、“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和“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跨境电商海外市场拓展项目”和“O2O 电商平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注销。</p> <p>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p> <p>（注：①上述表格中相关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②上表中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大于 100%比例的，系由于上表“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公司在募集资金存储期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银行活期利息、管理费、手续费支出等因素，而“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含前述因素导致。）</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700	21,91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1,000	20,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0	0	0
合计		51,700	41,91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03日	2023年01月1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5.76%		147.77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5月12日	2023年05月1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96%		235.91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17日	2023年06月15日	其他	协议约定	4.05%		158.82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银行广州钟村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类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10日	2023年08月10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2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银行广州钟村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类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24日	2023年02月23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86%		28.32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银行广州钟村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0月19日	2023年02月2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0.20%		0.69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固定收益类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02日	2023年08月0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3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募集资金	2022年11月03日	2023年03月0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5.44%		55.04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募集资金	2022年11月03日	2023年03月07日	其他	协议约定	0.00%		0	提前赎回全部本		是	否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型										金, 未有 收益				. com. cn)
广州农商行 钟村支行	银行	固定收 益类	4,000	自有 资金	2022年07 月05日	2023年02 月21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2.64%		66.15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广州农商行 钟村支行	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3,000	自有 资金	2022年09 月05日	2023年01 月13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4.96%		52.21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广州农商行 钟村支行	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3,000	自有 资金	2022年09 月23日	2023年01 月13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5.77%		52.21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光大银 行广州番禺 支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00	自有 资金	2022年10 月09日	2023年01 月09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2.99%		14.75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光大银 行广州番禺 支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3,200	自有 资金	2022年10 月11日	2023年01 月11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2.99%		23.6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番 禺支行	银行	固定收 益类	3,000	自有 资金	2022年10 月10日	2023年01 月03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 0.50%		-3.43	已收回剩 余本金及 利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银行广 州番禺钟村 支行	银行	固定收 益类非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00	自有 资金	2022年09 月23日	2023年01 月12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0.21%		1.27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银行广 州番禺钟村 支行	银行	保本保 最低收 益型	2,010	自有 资金	2022年12 月19日	2023年06 月20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4.16%		41.42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银行广 州番禺钟村 支行	银行	保本保 最低收 益型	1,990	自有 资金	2022年12 月19日	2023年06 月21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1.51%		14.95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银行广 州番禺钟村 支行	银行	保本保 最低收 益型	752	自有 资金	2022年12 月29日	2023年02 月28日	其他	协议 约定	4.03%		4.9	已全部收 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中国银行广州番禺钟村支行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748	自有资金	2022年12月29日	2023年02月27日	其他	协议约定	1.45%		1.72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信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7月22日	2023年07月2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46%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科技园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自有资金	2022年12月20日	2023年02月03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17%		5.86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科技园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0月17日	2023年02月17日	其他	协议约定	0.74%		2.44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科技园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6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0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科技园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自有资金	2023年02月22日	2024年02月2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0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科技园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	自有资金	2023年05月19日	2024年05月1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0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光大银行重庆万州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200	自有资金	2023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5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54%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1月09日	2023年04月09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22%		15.75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	自有资金	2023年01月11日	2023年04月1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27%		25.2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银行广州番禺钟村支行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1月16日	2023年02月17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01%		5.02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	证券	非保本	4,000	自有	2023年01	2023年07	其他	协议	5.60%			未到期,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型		资金	月09日	月08日		约定				尚未赎回				(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1月19日	2023年07月1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5.6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类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2月09日	2023年03月2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09%		7.63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类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2月09日	2023年04月10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11%		9.88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固定收益类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2月09日	2023年05月15日	其他	协议约定	5.94%		30.28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银行广州番禺钟村支行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10	自有资金	2023年03月17日	2023年04月24日	其他	协议约定	4.34%		8.6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银行广州番禺钟村支行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3月17日	2023年04月25日	其他	协议约定	1.46%		2.99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300	自有资金	2023年04月23日	2023年05月23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89%		11.93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5月22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18%		9.07	已全部收回本息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5月18日	2023年11月14日	其他	协议约定	5.6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番禺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5,300	自有资金	2023年05月24日	2023年08月24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9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支行		型														.com.cn)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5,900	自有资金	2023年06月13日	2023年07月1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9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6月20日	2023年12月17日	其他	协议约定	5.6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3月07日	2023年10月3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90%			未到期,尚未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117,620	--	--	--	--	--	--	0	1,030.95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加工、销售电工器材、五金制品、水暖器材、照明器材、电光源产品、LED 光源模组产品、发光二极管、LED 电源产品、光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货物进出口。	80,000,000.00	837,149,778.76	398,961,631.86	407,522,436.28	73,705,354.92	61,892,428.77
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加工和销售：电工器材、水暖器材、照明器材和电光源产品。	90,000,000.00	300,947,419.52	209,402,678.11	116,363,068.76	8,769,961.25	7,921,793.49
广州三雄极光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照明器具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工器材销售	20,000,000.00	79,684,842.86	10,127,946.12	63,906,709.79	2,255,836.53	1,688,314.80

广东三雄 极光智能 家居有限 公司	子公 司	制造、加工和销售：电工器材、日用金属制品、水暖管道零件、照明器具、家用电器、智能控制系统	5,000,000 .00	117,614,0 29.20	- 4,062,996 .10	91,783,26 5.95	- 1,054,823 .43	- 912,752.3 2
广东三雄 极光照 明工程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灯具销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	18,000,00 0.00	45,033,18 7.89	22,122,94 4.25	24,035,33 4.65	3,441,451 .87	2,618,629 .1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重庆三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生产 LED T5 支架、LED 筒灯、LED 天花射灯及 LED 软灯带等产品。重庆三雄 2023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40,752.2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18%；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6,189.24 万元，同比下降 5.85%。

2、肇庆三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生产 LED 灯盘、LED T8 支架等产品，2023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11,636.31 万元，同比上涨 12.87%；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792.18 万元，同比上涨 41.82%。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宏观经济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与宏观经济和景气度较为密切。虽然上半年我国宏观经济形势有所好转，但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依然复杂多变，俄乌冲突仍在持续，中美关系持续恶化，地缘政治压力急剧增加，房地产市场依然不振，不确定性因素依然很多，市场信心依然不足。若国内宏观经济趋稳向好趋势无法持续，将对照明行业以及公司经营情况造成负面影响。

为应对不确定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严格贯彻落实“抓业绩、升价值、促管理、降成

本”的经营方针，聚焦于国内市场，执行稳中求进的经营策略，内部积极推动变革，对外坚持贯彻专业化路线，强化核心行业与市场的领先优势，深入研究、准确把握用户需求，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

2. 管理变革风险

近年来，公司在持续推动内部管理变革，也是公司业务创立 30 多年来首次系统性的重大变革，随着变革的深入，难度也将逐步加大。如果管理团队不能在变革的关键问题上达成共识，不能建立科学、合理、高效的现代化企业管理体系，可能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甚至会造成核心骨干员工的流失，降低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沟通交流，坚持推动内部统一管理平台与机制建设，同时推行长效激励机制，增强核心团队与公司利益的一致性，增强内部凝聚力。

3. 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也相应增长，如果未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变化、客户自身经营情况变动等因素的影响，客户不能及时或无力支付货款时，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将不断优化应收账款风险管理体系，定期评价客户信用状况，加强客户的风险评估，加强合同审批管理，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将客户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纳入业务部门的考核指标体系，降低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4. 库存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规模虽然有所减少，但报告期末依然有 3.99 亿元的存货。照明行业是充分竞争市场，产品价格总体呈现价格下降趋势，另外电商与家居照明产品更新迭代较快，如果公司因为市场竞争或者自身原因导致存货增加、存货库龄增长，可能使公司面临较大的跌价损失风险。

为此公司将加强存货管控与产品迭代管理，根据市场竞争状况调整、优化库存结构，优化采购策略，严格控制库存规模，降低库存跌价风险。

5. 照明行业智能化演变的风险

照明行业智能化趋势已经非常明确且演变节奏正在加快，可能给行业竞争格局带来重大影响。如果公司研发不能紧跟行业技术发展步伐，无法及时研发出适合市场与消费者需要的智能照明产品与方案，在未来可能无法保持现有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基于照明行业发展趋势与市场需求变化进行密切跟踪研究，持续加大智能照明

的研发投入力度，并根据需要和外部公司或智能照明研究单位合作，整合市场资源，不断提升公司智能照明产品与方案的研发设计能力。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李军辉、小忠资本：梁幸、宏商资本：鲍鸿泰	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无提供公司资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雄极光：2023 年 04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4 月 28 日	网络方式：“三雄极光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通过“三雄极光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参与三雄极光 2022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广大投资者	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无提供公司资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雄极光：2023 年 04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98%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3 年 02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49%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卓君	监事	离任	2023 年 05 月 17 日	林卓君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谢丽华	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17 日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补

				选谢丽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	--	--	--	---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经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5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合计向8名激励对象授予58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1%。

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8名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80,000股限制性股票。

2023年1月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等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事宜通知债权人。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请求。

2023年3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3月15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8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80,0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5.8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总金额为3,373,128.47元（含利息）。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董事会认定对公司整体业绩和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核心技术和核心业务人员	126	0	2022年12月12日已终止实施，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0.00%	员工合法薪酬及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获得的自筹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林名	财务总监	65,000	0	0.00%
区艳琼	监事会主席	60,218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全部股票权益。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完成出售 1,538,500 股股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完成出售 1,502,718 股股票。截止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完毕，出售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出售股份数量合计为 3,041,21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09%。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剩余的股份 1,502,718 股完成出售，减少对应股份的股本溢价 5,539,377.37 元，减少对应股份的库存股 22,249,040.12 元。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公司第

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3,041,218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9%。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鉴于国内外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员工持股计划中设定的业绩考核指标已不能和当前公司经营情况相匹配，预计达成员工持股计划中设定的业绩考核要求难度较大。若公司继续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导致员工持股计划不能解锁，将削弱持股计划对于核心员工的激励性，且与持股计划的初衷相悖，不利于提高员工积极性，不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符合公司股东利益。因此，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事项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授权。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全部股票权益，以处置所获金额为限，向持有人返还金额不超过对应持有人缴纳的原始出资额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剩余收益（如有）返还公司。相关清算工作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终止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 45 日内完成。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完成出售 1,538,500 股股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完成出售 1,502,718 股股票。截止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完毕，出售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出售股份数量合计为 3,041,21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09%。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售的股份，受让方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出售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环保政策，严格遵守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规范。公司始终遵循绿色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各项环保管理制度，不断推进节能减排与环境保护工作。同时，公司也将环境保护理念融入并落实到战略决策和业务各个层面，共同助力社会和谐发展。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经核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三雄极光作为一家上市的社会公众公司、作为现代经济社会的重要成员，在公司实现利润最大化的同时时刻不忘承担社会责任，一直将实现社会效益、不断完善自身对社会的回馈作为长期发展目标，高度重视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可持续发展、环境保护、自然资源节约等政策，建立健全治理规范，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坚决维护员工利益，实现企业与投

资者、债权人、员工、客户的和谐发展，积极从事环境保护、帮扶救助等公益事业，以实现企业的经济发展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体系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互动平台、投资者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和邮箱等沟通渠道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情况，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不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规定，制定并实施合理可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透明，有效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注重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规范执行劳动用工制度，与员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 100%。按照国家及当地主管部门的规定，依法为公司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社会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规范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并不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绩效考核制度和长效激励机制，与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十分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根据公司整体运作及人员情况，建立、落实年度培训计划，从专业技术培训和管理培训两个层面积极开展员工培训工作，从而不断提高员工的工作能力和职业素养，拓展员工知识面，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

公司不断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创立公司内刊《三雄新视界》，发扬三雄人的主人翁精神；上班时间统一着装工作服，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和自豪感；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积极组织员工开展体育、娱乐及文化等各类企业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员工归属感及企业凝聚力。在以人为本的价值观指引下，公司形成了一系列行为准则和管理模式，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遵循合法合规、互利双赢的原则，与主要供应商建立并保持了诚信共赢、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推动双方更深层次的合作与发展，促进共同进步。公司一贯信守承诺，始终坚持“客户至上”的原则，为客户和广大消费者提供优质产品与满意的服务，充分保障客户和消费者利益。公司注重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交流，以合作为纽带，以诚信为基础，形成长期友好合作的战略伙伴关系，达到供需双方的互惠共赢，共同为社会创造财富。

（4）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严格秉承社会价值观念和道德规范，将回馈社会作为企业经营发展应尽的社会责任，努力经营，以自身发展带动当地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为社会的稳定和繁荣发展作出贡献。

①诚信经营，依法纳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支持国家政策，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坚持做到规范经营、诚信经营，积极承担并履行法定纳税义务，有力地支持了国家和地方财政税收，促进和带动了自身及地方经济的发展。同时，公司根据自身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促进就业，使社会能够共享企业的发展成果。

②助力公益，传承美德

源于社会，奉献社会，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将回报社会作为企业应尽的责任。公司关心社会弱势群体，扶贫济困，积极参加公益捐赠。报告期内，公司参加各类慈善捐款 5.5 万元。

公司积极发挥教育照明优势，于 2019 年发起“光爱梦想 乡村教室照明公益改造”活动，持续关注偏远地区乡村教育照明，为乡村儿童、青少年提供一个健康舒适的校园光环境，为乡村教育基础建设作出积极贡献。报告期内，公司为贵州遵义市播州区铁厂小学、河南黄岗镇己吾城小学、宁陵张桥小学三所学校捐赠了一批健康照明灯具，并进行校园公益照明改造。其中，公司为贵州遵义市播州区铁厂小学改造了教室、美术室等 14 个教育空间照明。公司通过各种公益活动既弘扬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也为公司品牌赋予了更多的正能量。

（5）环境保护责任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在生产运营中严格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公司主要从事于绿色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一直坚持绿色、节能、健康、智能的照明产品设计理念，为客户提供绿色健康智能照明产品和绿色环保解决方案。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始终宣传贯彻环境保护政策，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采取一系列措施有效实现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坚持不懈地为社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松辉;林岩;张贤庆;张宇涛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作为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承诺：</p> <p>（一）就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二）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三）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就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前述锁定期限满后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17年03月17日	第（一）、（二）项承诺期限：36个月，第（三）项承诺期限：根据任期而定。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对上述第（一）、（二）项承诺已履行完毕且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第（三）项承诺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松辉;林岩;张贤庆;张宇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同业竞争，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宇涛、张贤庆、林岩、陈松辉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没有从事或投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2015年08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本人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 不会持有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权益; 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p> <p>(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p> <p>(5)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承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6)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若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 本人将尽最大努力, 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 (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 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 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且给予发行人选择权, 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p> <p>(7)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 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8) 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松辉;林岩;张贤庆;张宇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	<p>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宇涛、张贤庆、林岩、陈松辉作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具体内容如下:</p> <p>(1) 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p>	2015 年 08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用方面的承诺</p>	<p>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为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及历次补充法律意见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p> <p>(3) 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发行人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他其他股东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陈松辉;陈燕生;胡建;胡玉明;李冰;李璨蛟;林岩;王军;颜新元;张贤庆;张宇涛</p>	<p>其他承诺</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 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p>	<p>2017年03月17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p>(7)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松辉;林岩;张贤庆;张宇涛	其他承诺	<p>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严格按相关规定保证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促使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动作。</p>	2017年03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需要，本公司已就股价稳定措施、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性、填补公司股票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等事项作出承诺，如本公司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的，本公司将采取或接受如下措施：</p> <p>(一) 如本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以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p> <p>(二) 如本公司违反本公司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人民法院依法确定的投资者损失数额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7年03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松辉;林岩;张贤庆;张宇涛	其他承诺	<p>张宇涛、张贤庆、林岩、陈松辉作为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承诺：</p> <p>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需要，本人已就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股份锁定及减持、股价稳定措施等事项作出承诺。本人不会因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的，本人将采取或接受如下措施：</p> <p>(一) 如本人违反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的，本人就发行人股票转让价与发行价的差价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本人持有的其余部分发行人股票（如有）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二) 如本人已书面告知发行人增持具体计划但未能实际履行的，则发行人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p> <p>(三) 如本人不履行股份回购的义务，本人从发行人应获得现金分红将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股份回购义务。</p> <p>(四) 如本人违反上述一项或多项承诺或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p>	2017年03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投资者损失数额确定前，本人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发行人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扣留。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规模、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主要还是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如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遇到不可预测的情形，导致募投项目不能按既定计划贡献利润，本公司原有业务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有可能在短期内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公司承诺将通过扩大业务规模、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方式，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从而增加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p>1、扩大生产能力，加强渠道建设，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本公司业务规模 未来本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市场和客户的基础上，加强现有产品和业务的市场开拓和推广力度，不断扩大主营业务规模，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同时，本公司将继续扩大本公司生产能力，加大市场渠道建设、研发投入、以及人才队伍建设，以提升本公司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p> <p>2、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本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草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从而实现预期收益。</p> <p>3、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本公司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为进一步增强本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强化本公司回报股东的意识，树立上市公司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的观念，本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完善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本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考虑因素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健全了本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p> <p>4、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p>	2017年03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对第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工作做出以下承诺：公司第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03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截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上述承诺人对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且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邓新旺;梁超;林如清;区建鹏;帅程;宋俊成;颜新元;赵峰	其他承诺	作为公司第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本人自愿进行如下承诺：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限制性股票或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的，本人同意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给公司。	2022 年 03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截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上述承诺人对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且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p> <p>1、分配形式与间隔期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p> <p>2、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按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p> <p>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p> <p>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或者公司认为其他需要时，且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可以在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公司拟采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p>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截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上述承诺人对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且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润的，董事会应遵循以下原则：</p> <p>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p> <p>为规范和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p> <p>一、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p> <p>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本行业特点及资本市场监管要求，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p> <p>二、本规划的制定原则</p> <p>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p> <p>三、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p> <p>1、分配形式与间隔期</p> <p>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p> <p>2、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p> <p>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按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p>	2023 年 05 月 17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p>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p> <p>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p> <p>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p> <p>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p> <p>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或者公司认为其他需要时，且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可以在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p> <p>公司拟采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的，董事会应遵循以下原则：</p> <p>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4、利润分配的提出时间</p> <p>在每个会计年度或半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实施。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建议和监督。</p> <p>5、公司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p> <p>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p> <p>6、股东利润分配意见的征求</p> <p>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回答投资者的日常咨询，充分征求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的意见及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7、利润分配</p> <p>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p>			
--	--	---	--	--	--

			<p>若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产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产。</p> <p>四、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决策机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董事会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定股东回报规划； 3、公司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其中，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在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p>五、本规划其他事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2、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3、本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订时亦同。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不适用</p>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未达到重大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的涉案总金额约 512.68 万元，均未形成预计负债。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仲裁案件的涉案金额约 145.54 万元；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仲裁案件的涉案金额约 367.14 万元。	512.68	否	不适用	该等案件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市佰卡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张宇涛、张贤庆、林岩、陈松辉共同持股	公司承租	办公房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	15.63%	24	否	现金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张宇涛	公司 5% 以上股东、董事	公司承租	办公房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4.6	32.03%	49.2	否	现金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3 年

	长、总经理											日	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30)
林岩	公司 5%以上 股东、董 事、副总 经理	公司承 租	办公房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5	19.53%	30	否	现金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 2023 年 度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30)
陈松辉	公司 5%以上 股东、董 事、副总 经理	公司承 租	办公房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5.2	32.81%	50.4	否	现金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 2023 年 度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30)
合计				--	--	76.8	--	153.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 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按类别对 2023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额预计,详见上述公告,实际执行情况列示于上表中。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 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张宇涛	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服务	300,000,000	12,878.89	12,878.89	9.39
张贤庆	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服务	300,000,000	12,878.89	12,878.89	9.39
林岩	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服务	300,000,000	12,878.89	12,878.89	9.39
陈松辉	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服务	300,000,000	12,878.89	12,878.89	9.39
陈惠芳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的姐姐	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务服务	300,000,000	12,878.89	12,878.89	9.39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位置	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间	租赁状态
1	三雄极光	常州市成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枫香路 56 号	5000	仓储	2020.4.1-2030.3.31	正常租赁中。
2	三雄极光	芜湖安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南三环与前程大道交叉口郑州安得物流园 7 号仓库西库	库区内 3817 平方米, 平台 240 平方米, 雨棚下公摊面积 232 平方米	仓储	2020.11.1-2023.7.31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提前终止租赁。
3	三雄极光	雷松昆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一村	室内 3780 平方米, 室外 (含装卸平台) 1303 平方米	仓储	2022.9.1-2023.2.28	合同租赁到期, 第一次续签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二次续签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目前正常租赁中。
4	三雄极光	王永雄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一村	办公楼 5417.55 平方米, 仓库 6947.1 平方米, 空地 6721.65 平方米	仓储	2022.9.1-2023.2.28	合同租赁到期, 第一次续签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第二次续签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目前正常租赁中。
5	三雄极光	广州市佰卡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33 号 1316 室	223.15	办公	2020.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6	三雄极光	陈松辉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西路 2 号中天汇丽华城 2 号楼 1 单元 1601 室、1602 室	388.59 m ²	办公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7	三雄极光	陈松辉	成都武侯区望江路 1 号中海格林威治城 1-22-4	165.31 m ²	办公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8	三雄极光	陈松辉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安中路 38 号小寨领秀城 4 幢 1 单元 11107、11108、11109 室	368.67 m ²	办公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9	三雄极光	林岩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中康路卓越城广场 1 栋 1301 室	200 m ²	办公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10	三雄极光	张宇涛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十区 22 号楼 2 层	258.1 m ²	办公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11	三雄极光	张宇涛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十区 22 号楼 1 层	200 m ²	办公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12	三雄极光	镇泰 (中国) 工业有限公司	南沙区蔡新路 333 号 2 栋 101 房号	238 间宿舍	宿舍	2021.5.16-2023.5.15	合同租赁到期, 已续签至

							2025年5月15日，目前正常租赁中。
13	三雄极光	广州至尚物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洲中路240号奥耀大厦12层02单元	183.98	办公	2021.07.01-2026.06.30	正常租赁中。
14	三雄极光	深圳市新创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平山社区留仙大道4093号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山水楼2楼A-213	-	办公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15	三雄家居	中山市万维尚品旅馆	中山市古镇镇同兴路59号中山市万维LED灯饰广场D幢尚品公寓4楼及5楼	-	13间作宿舍，1间作盐雾试验室	2022.5.1-2023.4.30	合同租赁到期，已续签至2024年4月30日，目前正常租赁中。
16	三雄家居	广东宏昌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东升镇葵兴大道208号宏昌物流园仓储仓13	仓库13386平方米，空地5942平方米	仓储	2021.7.10-2023.7.31	正常租赁中。
17	三雄家居	广州市广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南沙区蔡新路291号厂房、平地	9000	仓储、生产、加工	2018.2.1-2027.2.31	正常租赁中。
18	三雄家居	梁耀华	宏昌物流园C区综合楼1120-1136号房	共计15间房	宿舍	2022.01.01-2023.07.30	正常租赁中。
19	三雄家居	中山市万旗灯饰广场有限公司	中山市古镇镇同兴路59号中山市万维LED灯饰广场B2区B2-33-34-35-36-37-38卡商铺	261	办公	2021.11.1-2024.6.30	正常租赁中。
20	三雄家居	中山市华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古镇镇中兴大道南1号华艺广场，灯饰区第10层7-13卡	2010平方米	照明产品的展示及销售	2022.10.1-2027.12.31	正常租赁中。
21	三雄贸易	广州市海伦堡创业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禺山西路329号4座1栋801、802、803室	545.83	办公	2020.5.15-2025.5.14	正常租赁中。
22	三雄贸易	广州市海伦堡创业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禺山西路329号4座1栋1204、1205、1206室	706.44	办公	2022.1.15-2025.5.14	正常租赁中。
23	三雄贸易	陈容池	番禺区沙头新村五十一街10号301-305、401-405、501-505、601、602	359	员工宿舍	2021.3.1-2025.5.31	正常租赁中。
24	三雄贸易	陈容池	番禺区沙头新村五十一街10号201-205	136.5	员工宿舍	2021.6.1-2025.5.31	正常租赁中。
25	星际程控机械(深圳)有限公司	肇庆三雄	肇庆市高新区大旺大道59号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厂房8	1800	生产加工	2023.1.1-2023.12.31	正常租赁中。
26	肇庆市亿盟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肇庆三雄	肇庆市高新区大旺大道59号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厂房5、厂房4-厂房5之间的通道	厂房2448平方米，通道175平方米	生产加工	2021.4.1-2024.2.29	正常租赁中。
27	重庆三雄	王永雄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屏一村	办公楼6621.45平方米，仓库8490.9平方米，空地	仓储	2022.9.1-2023.2.28	合同租赁到期，第一次续签至2023年5月31日，第二次续签至2023

				8215.35 平方米			年 7 月 31 日，目前正常租赁中。
28	广州恒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三雄	重庆市万州区五桥红星东路 439 号 注塑车间厂房	2803.5	生产加工	2021.10.1- 2023.9.30	正常租赁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海曙悦盛电器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	300	2023 年 06 月 21 日	63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否	否
南京汇涛灯具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	30	2023 年 03 月 24 日	30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否	否
扬州恒晖商贸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50		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金华市合力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	300	2023 年 03 月 30 日	39.51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否	否
			2023 年 04 月 14 日	54.4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否	否
			2023 年 05 月 11 日	64.87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否	否
			2023 年 06 月 20 日	70.14	连带责任担保			6 个月	否	否

			2023年 06月29 日	71.08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昆山市 雅琳照 明电 器有 限公 司	2022年 12月14 日	150		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重庆嘉 星照 明有 限公 司	2022年 12月14 日	200	2023年 04月19 日	2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2023年 04月24 日	1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2023年 05月12 日	35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2023年 05月24 日	2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2023年 06月20 日	6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广州骏 盟机 电设 备有 限公 司	2022年 12月14 日	500	2023年 06月26 日	5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2023年 06月26 日	15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深圳市 深汕电 器材 料有 限公 司	2022年 12月14 日	300		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深圳市 凹凸科 技有 限公 司	2022年 12月14 日	300	2023年 01月12 日	9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2023年 03月31 日	21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广东广 顺电 器科 技有 限公 司	2022年 12月14 日	500	2023年 06月27 日	2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南昌东 灿西 亮工 贸有 限公 司	2022年 12月14 日	200	2023年 04月28 日	5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2023年 05月24 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潜在被	2022年	2,070		0	连带责			1年	否	否

担保人	12月14日				任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3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39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三雄极光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5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5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3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39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94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94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股东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旗下管理的基金产品“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4,902,2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5.32%。前述股东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5%时，未立即停止增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违反规定买

入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对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不得行使表决权。因此，前述股东持有的超过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 5%的部分股份（即 906,650 股股票），在买入后的 36 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基于自身业务需求，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通过其管理的旗下私募基金产品“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93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4979%。本次权益变动后，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计持有公司 13,96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2%，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其管理的旗下私募基金产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670,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77947%。

（3）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个人资产规划需要，持股 5%以上的股东张钧镔先生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和 2023 年 2 月 16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其本人持有 100%份额的私募基金产品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金美好星宇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星宇 1 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571,92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5616%。同时，张钧镔先生与上述私募基金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增加其为一致行动人，该基金将其持有三雄极光股份表决权、提案权等全权委托予张钧镔先生行使，与张钧镔先生保持一致行动。此外，张钧镔先生拟在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未来 6 个月内继续以大宗交易方式向星宇 1 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9,624,516 股（含本数），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4384%（含本数）。若转让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转让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本次内部转让股份系张钧镔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进行的内部股份转让，其

合并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未发生主动变动，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截止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张钧镔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向星宇 1 号转让公司股份 11,173,2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00%，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内部转让股份后，张钧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宇涛先生、星宇 1 号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仍为 62,270,297 股，合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动，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927%，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中：张宇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6,702,7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195%；张钧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394,3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732%；星宇 1 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173,2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00%。张钧镔先生通过星宇 1 号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 15,567,57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573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4）2022 年 11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持有本公司 50,965,84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8.21%）的 5%以上股东林岩先生计划自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2,741,461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4.55%）；持有本公司 24,540,417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8.77%）的 5%以上股东陈松辉先生计划自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135,104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19%）。

截止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林岩先生和陈松辉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在该减持计划期间，林岩先生和陈松辉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5）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持有本公司 38,272,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70%）的 5%以上股东张贤庆先生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8 日）以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9,568,18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254%）。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张贤庆先生尚未实施该减持计划。

（6）2023 年 6 月 13 日，持股 5%以上股东张贤庆先生质押公司股份 1,270,4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2023 年 6 月 28 日，张贤庆先生质押公司股份 2,733,9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和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张贤庆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004,407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46%，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

（7）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因家庭资产规划需要，持股 5%以上股东张贤庆先生与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或“资管计划产品”）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增加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为一致行动人，双方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并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转让其持有的不超过 960 万股（含本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44%。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系山东信托·广发传世鑫享 001 号财富传承财产信托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张贤庆先生为前述信托的唯一委托人，张贤庆先生及其家庭成员为前述信托的受益人。上述资管计划在三雄极光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等股东权利及相关决策机制上与张贤庆先生保持一致行动并以张贤庆先生的意见为一致意见。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张贤庆先生与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构成发生变化以及股份的内部转让，其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023 年 7 月 3 日至 2023 年 7 月 19 日，张贤庆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向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转让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540,3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34%，本次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数量已过半。本次内部转让股份后，张贤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仍为 38,272,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016%，合并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其中：张贤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2,732,4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181%；广发资管申鑫利 39 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5,540,3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3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1 年 9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雄产业投资基金总投资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39,960 万元；创钰投资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40 万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022 年，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参与了佛山创钰铭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发起设立，认缴出资金额 2,5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25%；另外参与了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发起设立，三雄产业投资基金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5,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50%。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向三雄产业投资基金缴纳基金份额认购款 8,953.50 万元，产业投资基金已完成创钰铭展认缴资金 2,500 万元的出资，创钰铭光的实缴资本根据项目投资进度缴纳。截至目前，创钰铭展已完成 6 个项目的投资程序，完成投资总额 8,600 万元；创钰铭光已完成 6 个项目的投资程序，完成投资总额 14,800 万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184,198	50.80%				-21,822,906	-21,822,906	120,361,292	43.0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2,184,198	50.80%				-21,822,906	-21,822,906	120,361,292	43.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2,184,198	50.80%				-21,822,906	-21,822,906	120,361,292	43.0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726,802	49.20%				21,242,906	21,242,906	158,969,708	56.91%
1、人民币普通股	137,726,802	49.20%				21,242,906	21,242,906	158,969,708	56.9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									

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9,911,000	100.00%				-580,000	-580,000	279,331,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完成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8名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80,000股限制性股票。

2023年3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3月15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8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80,0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1%。

（2）高管锁定股减少

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每年25%的可转让股份额度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宇涛先生本期解除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11,675,681股；董事兼副总经理张贤庆先生本期解除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9,567,225股，合计解除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21,242,906股。

综上因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21,822,906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21,242,906股，总股本由279,911,000股减少至279,331,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同意终

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8 名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8 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80,000 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21%。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80,000 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21%，总股本由 279,911,000 股减少至 279,331,000 股，股份变化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权重较小，对公司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宇涛	46,702,723	11,675,681	0	35,027,042	高管锁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

					定股	规定解锁。
张贤庆	38,271,780	9,567,225	0	28,704,55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解锁。
林岩	38,224,382	0	0	38,224,38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解锁。
陈松辉	18,405,313	0	0	18,405,313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解锁。
梁超	80,000	8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宋俊成	80,000	8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帅程	80,000	8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颜新元	70,000	7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区建鹏	70,000	7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林如清	70,000	7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赵峰	70,000	7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邓新旺	60,000	6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并于2023年3月15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合计	142,184,198	21,822,906	0	120,361,29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岩	境内自然人	18.25%	50,965,843	0	38,224,382	12,741,461		
张宇涛	境内自然人	16.72%	46,702,723	0	35,027,042	11,675,681		
张贤庆	境内自然人	13.70%	38,272,740	0	28,704,555	9,568,185	质押	4,004,407
陈松辉	境内自然人	8.79%	24,540,417	0	18,405,313	6,135,104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8%	11,670,300	0	0	11,670,300		
张钧镠	境内自然人	3.23%	9,020,955	-6,546,619	0	9,020,955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 理有限公 司-广金美好星宇 1 号私募证券投	其他	2.34%	6,546,619	+6,546,619	0	6,546,619		

资基金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4,317,900	+3,228,500	0	4,317,900		
王展鸿	境内自然人	0.79%	2,219,100	0	0	2,219,100		
黄伟坚	境内自然人	0.56%	1,557,098	0	0	1,557,09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股东张宇涛与张钧镔为父子关系，张钧镔与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广金美好星宇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张钧镔与张宇涛、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广金美好星宇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其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股东张贤庆、林岩和陈松辉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它股东亦不存在关联关系；股东王展鸿和黄伟坚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p>（1）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旗下管理的基金产品“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4,902,2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5.32%。前述股东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5%时，未立即停止增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违反规定买入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对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不得行使表决权。因此，前述股东持有的超过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 5%的部分股份（即 906,650 股股票），在买入后的 36 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p> <p>（2）张钧镔与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广金美好星宇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增加其为一致行动人，该基金将其持有三雄极光股份表决权、提案权等全权委托予张钧镔先生行使，与张钧镔先生保持一致行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p>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岩	12,741,461	人民币普通股	12,741,461					
张宇涛	11,675,681	人民币普通股	11,675,681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万象益新 5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6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70,300					
张贤庆	9,568,185	人民币普	9,568,185					

		普通股	
张钧镔	9,020,955	人民币普通股	9,020,955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金美好星宇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46,619	人民币普通股	6,546,619
陈松辉	6,135,104	人民币普通股	6,135,10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17,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17,900
王展鸿	2,2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9,100
黄伟坚	1,557,098	人民币普通股	1,557,098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公司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股东张宇涛与张钧镔为父子关系，张钧镔与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广金美好星宇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于2023年2月16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张钧镔与张宇涛、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广金美好星宇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其与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股东张贤庆、林岩和陈松辉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它股东亦不存在关联关系；股东王展鸿和黄伟坚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本期被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期末被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梁超	董事	现任	0	0	0	0	80,000	0	0
宋俊成	董事	现任	0	0	0	0	80,000	0	0
颜新元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0	0	0	0	70,000	0	0
合计	—	—	0	0	0	0	230,000	0	0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6,539,966.09	434,893,965.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555,988.36	585,225,188.8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881,326.15	273,709,065.76
应收账款	529,227,670.76	498,409,656.07
应收款项融资	18,945,740.93	16,808,730.75
预付款项	19,917,782.57	12,305,837.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632,346.62	77,714,695.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8,643,034.61	427,320,718.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40,503.92	1,340,503.92
其他流动资产	7,687,956.53	7,912,044.38
流动资产合计	2,020,372,316.54	2,335,640,407.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31,144.15	4,481,459.22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175,000.00	79,17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28,113.41	2,040,833.89
固定资产	397,193,862.95	355,629,505.95
在建工程	206,415,721.57	238,856,888.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540,878.30	18,815,662.12
无形资产	134,461,964.11	136,975,038.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09,540.11	9,225,627.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858,740.87	86,234,684.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92,998.19	14,412,981.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7,407,963.66	946,847,681.49
资产总计	3,017,780,280.20	3,282,488,088.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296,049.35	35,396,049.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6,975,636.97	243,546,641.03
应付账款	351,081,023.64	307,943,780.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2,203,556.21	116,047,736.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217,833.65	39,908,666.81
应交税费	25,975,380.80	31,215,430.12
其他应付款	55,982,416.56	75,134,388.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2,203.23	10,006,159.93
其他流动负债	135,018,367.26	192,430,149.37
流动负债合计	861,952,467.67	1,051,629,002.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658,062.12	15,309,242.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592,829.61	43,741,15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39,239.31	24,401,279.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624.62	64,434.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179,755.66	83,516,111.76
负债合计	944,132,223.33	1,135,145,114.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9,331,000.00	279,91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6,610,513.84	1,200,157,293.02
减：库存股		30,836,441.9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029,477.65	169,029,477.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8,677,065.38	529,081,64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3,648,056.87	2,147,342,973.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3,648,056.87	2,147,342,97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17,780,280.20	3,282,488,088.58

法定代表人：张宇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志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5,153,365.35	301,140,622.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6,455,988.36	550,225,188.8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835,991.17	146,470,611.76
应收账款	276,009,363.81	223,921,142.55
应收款项融资	8,936,201.77	10,006,156.74
预付款项	5,631,984.76	3,251,291.51
其他应收款	229,497,722.41	203,332,864.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4,000,000.00	20,000,000.00
存货	159,854,012.64	173,697,504.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88,374,630.27	1,612,045,382.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9,081,602.31	717,091,602.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386,324.66	120,689,792.82
在建工程	125,277,457.22	118,871,228.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135,962.81	12,229,036.47
无形资产	24,675,712.90	24,623,599.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15,903.97	5,895,25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85,573.63	54,573,46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737,463.11	10,478,62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1,296,000.61	1,065,452,600.70
资产总计	2,499,670,630.88	2,677,497,982.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296,049.35	35,396,049.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4,881,314.46	195,254,131.60
应付账款	181,153,584.17	157,801,480.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148,416.31	83,310,829.59
应付职工薪酬	15,373,053.15	23,312,418.61
应交税费	8,017,034.51	7,393,632.64
其他应付款	47,085,230.41	64,946,670.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28,624.74	4,428,624.74
其他流动负债	68,479,441.10	107,779,152.77
流动负债合计	519,862,748.20	679,622,990.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389,652.46	8,224,064.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0,59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41,297.82	7,305,258.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30,950.28	15,839,915.20
负债合计	536,693,698.48	695,462,905.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9,331,000.00	279,91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6,610,513.84	1,200,157,293.02
减：库存股		30,836,441.9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029,477.65	169,029,477.65
未分配利润	328,005,940.91	363,773,748.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2,976,932.40	1,982,035,077.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9,670,630.88	2,677,497,982.9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6,726,736.96	1,101,218,402.26
其中：营业收入	1,006,726,736.96	1,101,218,402.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6,295,168.33	1,059,550,327.74
其中：营业成本	666,870,990.27	781,097,700.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126,435.32	6,472,687.02
销售费用	159,862,398.97	170,603,263.98
管理费用	71,665,990.57	81,005,324.71
研发费用	30,936,071.02	22,345,387.56
财务费用	-3,166,717.82	-1,974,036.19
其中：利息费用	60,259.01	860,870.74
利息收入	3,479,044.90	3,272,239.72
加：其他收益	14,227,222.97	16,490,827.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21,738.51	17,299,252.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0,799.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926.75	-1,152,414.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1,729.80	602,936.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581,526.57	74,908,676.62
加：营业外收入	1,565,071.37	1,218,829.19
减：营业外支出	3,793,646.42	1,230,982.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90,352,951.52	74,896,522.93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3,158,931.36	9,557,567.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94,020.16	65,338,955.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94,020.16	65,338,955.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94,020.16	65,338,955.4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194,020.16	65,338,955.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194,020.16	65,338,955.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62	0.23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62	0.23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宇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志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9,569,987.18	491,773,549.47
减：营业成本	335,521,367.13	348,695,760.46
税金及附加	4,658,992.27	2,090,079.37
销售费用	102,743,126.66	87,353,386.13
管理费用	42,301,163.48	44,297,954.13
研发费用	23,487,171.40	17,125,923.32
财务费用	-2,106,679.71	-1,304,030.60
其中：利息费用	60,259.01	860,870.74
利息收入	2,319,458.25	2,218,834.73
加：其他收益	1,055,075.92	1,586,338.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634,756.65	15,783,978.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0,799.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9,587.99	-135,918.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9,509.04	-450,250.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546,381.00	10,298,625.61
加：营业外收入	504,815.49	760,769.68
减：营业外支出	2,196,471.36	462,223.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854,725.13	10,597,171.35
减：所得税费用	1,023,932.94	1,505,017.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30,792.19	9,092,153.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30,792.19	9,092,153.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830,792.19	9,092,153.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5,700,954.27	817,132,350.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17,995.65	32,437,92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9,018,949.92	849,570,27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291,826.57	537,284,95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708,485.19	232,494,296.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543,580.33	44,149,08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26,985.64	135,736,16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170,877.73	949,664,50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48,072.19	-100,094,22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100,000.00	8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21,738.51	17,299,252.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480.88	120,333.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208,219.39	842,419,586.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83,909.21	41,814,851.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4,200,000.00	57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883,909.21	615,814,85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24,310.18	226,604,73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37,91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4,85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34,852.94	23,537,91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658,859.01	196,798,570.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7,91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296,776.01	246,798,57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61,923.07	-223,260,653.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7.25	35,86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88,473.45	-96,714,27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582,459.44	495,479,56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193,985.99	398,765,289.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367,775.64	451,804,781.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2,685.30	12,311,35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270,460.94	464,116,13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296,395.06	295,242,474.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698,152.95	117,730,35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37,004.26	13,208,12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40,542.95	137,322,06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372,095.22	563,503,01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101,634.28	-99,386,880.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2,100,000.00	80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634,756.65	30,783,978.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762.16	4,055.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9,760,518.81	832,788,034.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49,939.83	34,166,18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9,090,000.00	51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339,939.83	548,166,18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420,578.98	284,621,853.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37,917.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9,66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09,662.75	23,537,91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658,859.01	196,798,570.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7,91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296,776.01	246,798,57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87,113.26	-223,260,653.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86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68,168.56	-37,989,81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206,536.47	313,400,47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938,367.91	275,410,665.7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9,911,000.0 0				1,200,157,293.0 2	30,836,441.9 3			169,029,477.6 5		529,081,645.2 2		2,147,342,973.9 6	0.0 0	2,147,342,973.9 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他											0.00		0.00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279,911,000.0 0			1,200,157,293.0 2	30,836,441.9 3			169,029,477.6 5	529,081,645.2 2		2,147,342,973.9 6	0.0 0	2,147,342,973.9 6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580,000.00			-13,546,779.18	30,836,441.9 3				90,404,579.84		-73,694,917.09	0.0 0	-73,694,917.09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77,194,020.16		77,194,020.16		77,194,020.1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580,000.00			-13,546,779.18	30,836,441.9 3				0.00		16,709,662.75	0.0 0	16,709,662.75
1. 所 有者 投入的 普	-580,000.00			-8,007,401.81	8,587,401.81						0.00		0.00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5,539,377.37	22,249,040.12						16,709,662.75		16,709,662.75
(三) 利润分配									-	167,598,600.00	-167,598,600.00	0.00	-167,598,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									-		-167,598,600.00		-167,598,600.00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167,598,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79,331,000.0 0				1,186,610,513.8 4	0.00			169,029,477.6 5	438,677,065.3 8	2,073,648,056.8 7	2,073,648,056.8 7
----------------------	--------------------	--	--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年末 余额	280,000,000.0 0				1,208,259,144.1 3	54,932,987.5 2			169,029,477.6 5		627,257,757.8 5	2,229,613,392.1 1	2,229,613,392.1 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0.00	0.00
期差 错更 正												0.00	0.00
一控 制下												0.00	0.00

企业合并													
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00			1,208,259,144.13	54,932,987.52			169,029,477.65	627,257,757.85		2,229,613,392.11	0.00	2,229,613,392.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000.00			-8,101,851.11	24,096,545.59			0.00	-98,176,112.63		-82,270,418.15	0.00	-82,270,418.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226,734.77		95,226,734.77	0.00	95,226,73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000.00			-8,101,851.11	24,096,545.59			0.00	0.00		15,905,694.48	0.00	15,905,694.48
1. 所有者	-89,000.00			-1,228,722.00	1,317,722.00						0.00		0.00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6,873,129.11	22,778,823.59						15,905,694.48		15,905,694.48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193,402,847.40		-193,402,847.40	0.00		-193,402,84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0.00			0.00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0.00		0.00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0.00		0.00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0.00		0.00
6. 其 他												0.00		0.00
(五) 专项 储备												0.00		0.00
1. 本 期提 取												0.00		0.00
2. 本 期使 用												0.00		0.00
(六)												0.00		0.00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9,911,000.00				1,200,157,293.02	30,836,441.93		169,029,477.65	529,081,645.22	2,147,342,973.96	0.00	2,147,342,973.9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9,911,000.00				1,200,157,293.02	30,836,441.93			169,029,477.65	363,773,748.72		1,982,035,07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9,911,000.00				1,200,157,293.02	30,836,441.93			169,029,477.65	363,773,748.72		1,982,035,07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000.00				-13,546,779.18	-30,836,441.93			0.00	-35,767,807.81		-19,058,145.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1,830,792.19		131,830,792.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000.00				-13,546,779.18	-		0.00	0.00		16,709,662.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80,000.00				-8,007,401.81	-8,587,401.81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5,539,377.37	-					16,709,662.75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		-167,598,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67,598,6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9,331,000.00				1,186,610,513.84	0.00			169,029,477.65	328,005,940.91		1,962,976,932.4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00.00				1,208,259,144.13	54,932,987.52			169,029,477.65	540,964,542.19		2,143,320,176.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00				1,208,259,144.13	54,932,987.52			169,029,477.65	540,964,542.19	2,143,320,176.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000.00				-8,101,851.11	-			0.00	-	-161,285,098.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12,053.93	16,212,05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000.00				-8,101,851.11	-			0.00	0.00	15,905,694.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9,000.00				-1,228,722.00	-1,317,722.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6,873,129.11	-					15,905,694.48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	-193,402,84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402,847.40	-193,402,847.4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 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 余额	279,911,000.00				1,200,157,293.02	30,836,441.93			169,029,477.65	363,773,748.72		1,982,035,077.4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5544474882，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张宇涛 1650 万元，占比 33.00%；张贤庆 1350 万元，占比 27.00%；林岩 1350 万元，占比 27.00%；陈松辉 650 万元，占比 13.00%。

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新股东王展鸿以人民币 4,41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192.1853 万元的注册资本，黄建中以人民币 1,984.50 万元认缴人民币 86.4834 万元的注册资本，黄伟坚以人民币 955.50 万元认缴人民币 41.6401 万元的注册资本，刘艳春以人民币 417.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18.1722 万元的注册资本，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338.4810 万元。

2015 年 1 月 15 日，公司新股东珠海广发信德厚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9,00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280.9728 万元的注册资本，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619.4538 万元。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按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27.37018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53,805,462.0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1,000.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238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发行 70,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9.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5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85,438,98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5,561,02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70,000,000.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1,195,561,02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募集资金而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实收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出具广会验字 [2017]G17000360150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280,000,000.00 元。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89,000.00 股股份。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并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279,911,000.00 元。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8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279,911,000 元变更为 279,331,000 元。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并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279,331,000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宇涛。

（二）公司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范围：照明器具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灯具销售；电器辅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家用电器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互联网数据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光电子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日用家电零售；五金产品零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家用电器销售；电工器材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安全设备制造；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电工器材制造；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生产；电线、电缆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三）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石洲中路 240 号发现广场 1202。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良地埠工业区蔡新路 293 号。

（四）公司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报出。

（五）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报告期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	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3	广东三雄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4	广东三雄极光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5	广州三雄极光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	中山市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8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9	PT SINAR PAK INDONESIA
10	广东三雄极光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1	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	尚联科照明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本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中的有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制造、加工、销售：电工器材、五金制品、水暖器材、照明器材、电光源产品及家电产品。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

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9、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

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在合并时，对公司的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余额均进行抵销。

在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被合并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和现金流量。

在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被合并的子公司自合并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和现金流量。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期期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分类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A、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②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① 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是指由以下银行承兑的汇票：

A、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如：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B、10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如：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和渤海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员工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

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银行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材料、周转材料。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1) 入库的存货按照买价加上应由公司负担的各种杂费、途中合理损耗、入库前的加工整理费以及按税法规定应计入存货成本的税金等计价；

2) 委托加工的存货按照加工存货的原料成本、加工费和运杂费以及应负担的税金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存货按照资产评估确认的价值计价；

4) 盘盈的存货按同类存货的实际成本计价；

5) 接受捐赠的存货按发票金额加上必须负担的费用、税金等计价；无发票的，按同类存货的市场价格计价；

6) 领用或者发出的存货，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1)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合同资产的风险特征实质上与同类业务的应收账款相同，故公司合同资产的预期损失率采取与其同类业务的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提供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其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或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和减值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对于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公司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即，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融资租赁款。

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

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等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了信用减值的，对该长期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以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分为组合。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等。

2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 后续计量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 确认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 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

③处置股权投资时, 将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 作为当期投资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 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年）末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期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公司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的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赁资产的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成本入账；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根据工程预算、合同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 期末, 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 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停止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 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 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 计入该资产的成本,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 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4)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 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 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公司使用权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 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4）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③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确定的方法计价。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对于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一个会计期间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重新进行复核，根据重新复核后的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期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对出现下列情形的无形资产，公司按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当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时，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1）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合同资产的风险特征实质上与同类业务的应收账款相同，故公司合同资产的预期损失率采取与其同类业务的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提供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预计负债

（1）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 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3)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 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 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并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的期末,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进行调整, 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行权日, 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 将其转入股本。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内的期末,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后续信息表明公司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进行调整, 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期末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货品销售主要分为四种方式：国内销售、出口销售、电商平台销售和亮化工程，这四种方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1) 内销收入确认方法：货物送达到客户并经签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方法：货物经检验合格后办妥出口报关手续，货运公司已将产品装运，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为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3) 电商平台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在经客户签收并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4) 亮化工程收入确认方法：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依据合同价款确认项目合同收入，项目竣工验收及竣工决算后进行合同最终结算收入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40、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公司应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公司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不同经济业务实质的政府补助以及已确认政府补助退回的会计处理

1)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
-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转回。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回购公司股份

1)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该解释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

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解释，执行该解释对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338,713.92	86,234,684.38	4,895,97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05,308.81	24,401,279.27	4,895,970.4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739,112.15	54,573,467.62	1,834,35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70,903.40	7,305,258.87	1,834,355.47

公司在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对执行新租赁准则业务产生的税会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并按单项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净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对 2022 年末单项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净额还原为全额。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6.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70%后余额的1.2%计缴；从租计征，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按各地的税收政策缴纳
车船使用税	按税法规定缴纳	按税法规定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15%
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15%
广东三雄极光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25%
广东三雄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25%
广州三雄极光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5%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5%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5%
广东三雄极光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5%
尚联科照明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 2022年12月22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44006964，按税法规定2022-2024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196.59	120,199.41
银行存款	389,313,943.01	349,910,655.01
其他货币资金	7,151,826.49	84,863,110.74
合计	396,539,966.09	434,893,965.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9,146.83	1,191,384.7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345,980.10	29,311,505.72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345,980.10 元, 其中: 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 3,169,980.01 元, 电商平台交易保证金 176,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3,555,988.36	585,225,188.85
其中:		
其他	423,555,988.36	585,225,188.85

其中：		
合计	423,555,988.36	585,225,188.85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2,944,001.48	232,034,108.90
商业承兑票据	15,937,324.67	41,674,956.86
合计	178,881,326.15	273,709,065.7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9,236,502.68	100.00%	355,176.53	0.20%	178,881,326.15	276,221,669.64	100.00%	2,512,603.88	0.91%	273,709,065.76
其中：										
其中：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162,944,001.48	90.91%			162,944,001.48	232,034,108.90	84.00%			232,034,108.90
商业承	16,292,	9.09%	355,176	2.18%	15,937,	44,187,	16.00%	2,512,6	5.69%	41,674,

兑汇票组合	501.20		.53		324.67	560.74		03.88		956.86
合计	179,236,502.68	100.00%	355,176.53	0.20%	178,881,326.15	276,221,669.64	100.00%	2,512,603.88	0.91%	273,709,065.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55,176.5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162,944,001.48		
商业承兑汇票	16,292,501.20	355,176.53	2.18%
合计	179,236,502.68	355,176.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512,603.88		2,157,427.35			355,176.53
合计	2,512,603.88		2,157,427.35			355,176.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162,944,001.48
合计		162,944,001.4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7,308,125.86
合计	17,308,125.86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475,503.79	22.55%	127,580,403.03	80.00%	31,895,100.76	159,475,503.79	24.44%	127,580,403.03	80.00%	31,895,100.76

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183,049.69	76.74%	28,850,479.69	5.48%	497,332,570.00	493,175,970.28	75.56%	26,661,414.97	5.41%	466,514,555.31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526,183,049.69	76.74%	28,850,479.69	5.48%	497,332,570.00	493,175,970.28	75.56%	26,661,414.97	5.41%	466,514,555.31
合计	685,658,553.48	100.00%	156,430,882.72	22.81%	529,227,670.76	652,651,474.07	100.00%	154,241,818.00	23.63%	498,409,656.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7,580,403.0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恒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	159,475,503.79	127,580,403.03	80.00%	预计可收回性低
合计	159,475,503.79	127,580,403.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8,850,479.6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0,405,573.83	10,231,090.03	2.18%
1-2 年	68,349,796.30	6,746,124.89	9.87%
2-3 年	34,275,846.86	10,231,340.29	29.85%
3-4 年	2,577,421.82	1,169,634.02	45.38%
4-5 年	352,017.99	249,897.57	70.99%
5 年以上	222,392.89	222,392.89	100.00%
合计	526,183,049.69	28,850,479.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7,366,847.85
1 至 2 年	78,605,246.76
2 至 3 年	41,543,692.62
3 年以上	78,142,766.25
3 至 4 年	70,277,505.34
4 至 5 年	7,642,868.02
5 年以上	222,392.89
合计	685,658,553.4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61,414.97	2,189,064.72				28,850,479.69
合计	26,661,414.97	2,189,064.72				28,850,479.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9,475,503.79	23.26%	127,580,403.03
第二名	42,027,738.42	6.13%	916,204.70
第三名	29,135,770.07	4.25%	2,138,748.65
第四名	24,811,138.77	3.62%	5,031,432.27
第五名	13,520,081.66	1.97%	617,255.90
合计	268,970,232.71	39.2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8,945,740.93	16,808,730.75
合计	18,945,740.93	16,808,730.7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类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51,796,930.52	
合计	51,796,930.5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783,606.00	94.31%	12,105,895.24	98.38%
1 至 2 年	946,038.57	4.75%	17,782.53	0.14%
2 至 3 年	5,978.00	0.03%		
3 年以上	182,160.00	0.91%	182,160.00	1.48%
合计	19,917,782.57		12,305,837.7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4,015,858.36	20.16
第二名	1,497,393.44	7.52
第三名	1,435,672.68	7.21

第四名	1,023,599.99	5.14
第五名	848,160.00	4.26
合计	8,820,684.47	44.29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632,346.62	77,714,695.44
合计	45,632,346.62	77,714,695.44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2,649,670.96	114,150,710.28
员工往来款	3,311,703.47	3,095,703.77
其他往来款	30,894.90	1,152,268.22
合计	85,992,269.33	118,398,682.2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986.83	40,500,000.00		40,683,986.8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回第一阶段	325,000.00	-325,000.00		
本期转回	324,064.12			324,064.1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4,922.71	40,175,000.00		40,359,922.7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10,965.58
1 至 2 年	3,398,752.29
2 至 3 年	70,007,660.31
3 年以上	5,574,891.15
3 至 4 年	1,244,078.05
4 至 5 年	2,372,586.30
5 年以上	1,958,226.80
合计	85,992,269.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押金、	40,641,507.12		315,010.39			40,326,496.73

保证金组合						
应收员工往来款组合	31,256.74	1,860.29				33,117.03
应收其他往来	11,222.97		10,914.02			308.95
合计	40,683,986.83	1,860.29	325,924.41			40,359,922.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50,000,000.00	2-3 年	48.19%	40,0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17,500,000.00	2-3 年	16.87%	175,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699,316.00	4-5 年	1.64%	16,993.16
第四名	保证金	1,500,000.00	2-4 年	1.45%	15,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500,220.00	1-2 年	0.48%	5,002.20
合计		71,199,536.00		68.62%	40,211,995.3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219,129.49	1,486,013.02	64,733,116.47	61,353,913.75	1,050,924.81	60,302,988.94
在产品	19,884,361.60		19,884,361.60	5,224,291.56		5,224,291.56
周转材料	2,609,667.84		2,609,667.84	2,203,003.50		2,203,003.50
半成品	45,607,520.87	1,439,733.81	44,167,787.06	51,721,732.92	790,153.62	50,931,579.30
产成品	294,282,895.66	27,034,794.02	267,248,101.64	335,456,088.31	26,797,232.62	308,658,855.69
合计	428,603,575.46	29,960,540.85	398,643,034.61	455,959,030.04	28,638,311.05	427,320,718.9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50,924.81	498,005.60		62,917.39		1,486,013.02
半成品	790,153.62	649,580.19				1,439,733.81
产成品	26,797,232.62	1,664,587.42		1,427,026.02		27,034,794.02

合计	28,638,311.05	2,812,173.21		1,489,943.41		29,960,540.85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存货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1,340,503.92	1,340,503.92
合计	1,340,503.92	1,340,503.92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678,294.23	5,384,522.40
待认证进项税		1,964,801.44
预缴企业所得税	9,662.30	562,720.54
合计	7,687,956.53	7,912,044.3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 贷款	5,171,648.07		5,171,648.07	5,821,963.14		5,821,963.14	
其中：未 实现融 资收益	372,351.93		372,351.93	484,972.62		484,972.62	
减：一 年内到 期的非 流动资 产	-1,340,503.92		-1,340,503.92	-1,340,503.92		-1,340,503.92	
合计	3,831,144.15		3,831,144.15	4,481,459.22		4,481,459.22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的对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投资且本公司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业投资基金	89,175,000.00	79,175,000.00
合计	89,175,000.00	79,175,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46,125.25			4,746,125.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2) 其 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46,125.25			4,746,125.25
二、累计折旧和累 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05,291.36			2,705,291.36
2. 本期增加金 额	112,720.48			112,720.48
(1) 计 提或摊销	112,720.48			112,720.48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 置				
(2) 其 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818,011.84			2,818,011.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 置				
(2) 其 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28,113.41			1,928,113.41
2. 期初账面价值	2,040,833.89			2,040,833.8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7,193,862.95	355,629,505.95
合计	397,193,862.95	355,629,505.9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4,190,606.15	307,493,685.82	34,728,347.05	11,172,442.80	16,695,658.52	5,107,088.51	669,387,828.85
2. 本期增加金额	62,296,176.09	5,496,478.03	10,088.50	556,516.83	313,948.50	493,756.69	69,166,964.64
（1）购置		5,496,478.03	10,088.50	556,516.83	313,948.50	493,756.69	6,870,788.55
（2）在建工程转入	62,296,176.09						62,296,176.09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547,372.54	127,057.11	694,791.17	231,672.43	471,030.29	6,071,923.54
(1) 处置或报废		4,547,372.54	127,057.11	694,791.17	231,672.43	471,030.29	6,071,923.54
4. 期末余额	356,486,782.24	308,442,791.31	34,611,378.44	11,034,168.46	16,777,934.59	5,129,814.91	732,482,869.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3,679,210.95	160,915,797.91	26,208,288.33	8,452,742.21	10,921,511.55	3,580,771.95	313,758,322.90
2. 本期增加金额	7,702,522.07	11,813,125.41	1,449,937.43	1,101,075.25	959,055.32	1,804,947.79	24,830,663.27
(1) 计提	7,702,522.07	11,813,125.41	1,449,937.43	1,101,075.25	959,055.32	1,804,947.79	24,830,66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6,649.98	120,704.24	618,016.19	238,241.90	336,366.86	3,299,979.17
(1) 处置或报废		1,986,649.98	120,704.24	618,016.19	238,241.90	336,366.86	3,299,979.17
4. 期末余额	111,381,733.02	170,742,273.34	27,537,521.52	8,935,801.27	11,642,324.97	5,049,352.88	335,289,007.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245,105,049.22	137,700,517.97	7,073,856.92	2,098,367.19	5,135,609.62	80,462.03	397,193,862.95

账面价值							
2. 期初	190,511,39	146,577,88	8,520,058.	2,719,700.	5,774,146.	1,526,316.	355,629,50
账面价值	5.20	7.91	72	59	97	56	5.9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重庆三雄 3 号厂房	13,896,393.92	相关验收资料已提交，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重庆三雄 4 号厂房	14,115,177.94	相关验收资料已提交，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重庆三雄 5 号厂房	19,830,963.07	相关验收资料已提交，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重庆三雄模具综合车间	7,713,726.52	相关验收资料已提交，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清理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6,415,721.57	238,856,888.48

合计	206,415,721.57	238,856,888.48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206,415,721.57		206,415,721.57	238,856,888.48		238,856,888.48
合计	206,415,721.57		206,415,721.57	238,856,888.48		238,856,888.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扩建升级项目-厂区建设	164,236,700.00	60,847,817.72	3,166,522.44			64,014,340.16	38.98%	38.98%				其他
LED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设备安装	95,896,800.00	4,656,830.97	2,328,415.47			6,985,246.44	36.01%	36.01%				其他
LED智能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厂房建	140,717,700.00	114,214,397.11	12,644,243.32			126,858,640.43	112.84%	97.15%				其他

设												
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设备安装	232,122,600.00	8,557,494.54				8,557,494.54	24.87%	24.87%				其他
LED 绿色照明扩产建设项目-厂房建设	194,800,000.00	50,292,042.56	15,963,093.55	66,255,136.11		0.00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827,773,800.00	238,568,582.90	34,102,274.78	66,255,136.11		206,415,721.5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501,255.54	39,501,255.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4,669.28	2,974,669.28
新增租赁合同	2,974,669.28	2,974,669.2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2,475,924.82	42,475,924.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685,593.42	20,685,593.42
2. 本期增加金额	4,249,453.10	4,249,453.10
(1) 计提	4,249,453.10	4,249,453.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935,046.52	24,935,046.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40,878.30	17,540,878.3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15,662.12	18,815,662.12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836,914.24	1,391,130.26		59,104.00	38,830,031.90	171,117,180.40
2. 本期增加金额					622,522.12	622,522.12
(1) 购置					622,522.12	622,522.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836,914.24	1,391,130.26		59,104.00	39,452,554.02	171,739,702.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265,469.43	866,695.99		51,353.38	11,958,623.30	34,142,14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8,369.13	66,533.20		2,721.28	1,757,972.70	3,135,596.31
(1) 计提	1,308,369.13	66,533.20		2,721.28	1,757,972.70	3,135,596.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22,573,838. 56	933,229.19		54,074.66	13,716,596. 00	37,277,738. 41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08,263,075 .68	457,901.07		5,029.34	25,735,958. 02	134,461,964 .11
2. 期初 账面价值	109,571,444 .81	524,434.27		7,750.62	26,871,408. 60	136,975,038 .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7、开发支出

无。

28、商誉

无。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服务费	9,225,627.29	2,637,448.32	1,853,535.50		10,009,540.11
合计	9,225,627.29	2,637,448.32	1,853,535.50		10,009,540.11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7,106,522.81	35,262,646.50	226,076,719.76	35,012,873.39
可抵扣亏损	159,636,885.71	27,034,570.50	167,660,796.11	28,156,485.91
递延收益	44,592,829.61	6,688,924.44	43,741,155.57	6,561,173.34
预提返利	32,280,156.84	5,068,457.06	32,280,156.84	5,068,457.06
超标未抵扣广告宣传费	25,057,762.26	6,264,440.56	25,057,762.26	6,264,440.56
执行新租赁准则	23,860,265.35	4,539,701.81	25,920,239.52	5,171,254.12
合计	512,534,422.58	84,858,740.87	520,736,830.06	86,234,684.3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	128,840,420.93	19,326,063.14	124,766,001.24	19,021,530.48

前扣除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30,799.51	184,619.93	3,225,188.85	483,778.33
长期应收款	5,171,648.07	1,292,912.02	5,821,963.14	1,455,490.78
使用权资产	17,540,878.30	3,035,644.22	18,815,662.12	3,440,479.68
合计	152,783,746.81	23,839,239.31	152,628,815.35	24,401,279.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858,740.87		86,234,684.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39,239.31		24,401,279.2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产、 工程款	43,434,794. 68		43,434,794. 68	9,295,353.0 5		9,295,353.0 5
预付设备款	6,563,383.0 0		6,563,383.0 0	3,490,360.5 5		3,490,360.5 5
预付软件款	994,820.51		994,820.51	1,627,268.2 6		1,627,268.2 6
合计	50,992,998. 19		50,992,998. 19	14,412,981. 86		14,412,981. 86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
信用证借款	35,296,049.35	35,296,049.35
合计	35,296,049.35	35,396,049.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6,975,636.97	243,546,641.03
合计	116,975,636.97	243,546,641.0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货款	342,690,545.85	297,246,230.30
费用性质款	8,390,477.79	10,697,550.42
合计	351,081,023.64	307,943,780.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无。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2,203,556.21	116,047,736.68
合计	102,203,556.21	116,047,736.6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908,666.81	176,933,894.68	187,624,727.84	29,217,833.65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3,300,051.58	13,300,051.58	
三、辞退福利		2,574,133.25	2,574,133.25	
合计	39,908,666.81	192,808,079.51	203,498,912.67	29,217,833.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39,473,938.00	154,225,622.90	165,030,411.34	28,669,149.56
2、职工福利费		8,412,793.72	8,412,793.72	
3、社会保险费		8,608,161.01	8,608,161.01	
其中：医疗保 险费		7,811,679.76	7,811,679.76	
工伤保 险费		473,919.01	473,919.01	
重大疾病医疗补助		322,562.24	322,562.24	
4、住房公积金		3,009,178.00	3,009,178.00	
5、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	434,728.81	2,678,139.05	2,564,183.77	548,684.09
合计	39,908,666.81	176,933,894.68	187,624,727.84	29,217,833.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004,675.92	13,004,675.92	
2、失业保险费		295,375.66	295,375.66	

合计		13,300,051.58	13,300,051.58	
----	--	---------------	---------------	--

其他说明：

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397,564.84	19,552,987.10
企业所得税	8,825,611.54	7,687,485.20
个人所得税	1,005,451.79	1,215,024.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2,211.29	1,443,446.37
教育费附加	395,720.83	276,486.13
地方教育附加	416,661.97	618,619.86
印花税	277,774.67	412,413.29
环境保护税	4,378.16	2,086.10
房产税	425,613.89	6,881.76
土地使用税	254,391.82	
合计	25,975,380.80	31,215,430.1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5,982,416.56	75,134,388.85
合计	55,982,416.56	75,134,388.85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销商保证金	36,819,604.76	31,078,136.13
长期资产款	16,301,547.67	17,908,334.62
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义务		19,767,917.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364,000.00
其他押金、保证金	2,650,745.00	598,400.00
其他	210,519.13	2,417,601.10
合计	55,982,416.56	75,134,388.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吴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工程质保金
飞达精密机械(湖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	设备保证金
合计	1,200,000.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长期合作的经销商的市场维护保证金以及建设工程尚未支付的质保金。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202,203.23	10,006,159.93
合计	10,202,203.23	10,006,159.9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08,275.23	10,873,323.7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汇票	134,610,092.03	181,556,825.66
合计	135,018,367.26	192,430,149.3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无。

其他说明：

无。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原值	25,737,411.53	27,782,995.6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77,146.18	-2,128,253.7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2,203.23	-10,345,499.45

合计	13,658,062.12	15,309,242.49
----	---------------	---------------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430,564.07	3,493,100.00	2,330,834.46	44,592,829.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310,591.50	0.00	310,591.50	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3,741,155.57	3,493,100.00	2,641,425.96	44,592,829.6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费	4,714,875.00			222,750.00			4,492,125.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配套建设费	4,988,997.47			203,712.54			4,785,284.93	与资产相关
全自动贴片生产项	175,000.00			30,000.00			145,000.00	与资产相关

目补助								
LED 绿色照明扩建项目一期工程财政拨款	235,000.00			30,000.00			20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7,211,582.76			566,974.74			6,644,608.02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9,326,779.64			386,147.22			8,940,632.42	与资产相关
LED 自动化改造项目财政拨款	429,333.24			28,000.02			401,333.22	与资产相关
LED 封装 2835 系列灯珠项目财政拨款	1,132,333.22			79,000.02			1,053,333.2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补助款	4,030,155.28			167,748.24			3,862,407.04	与资产相关
肇庆高新区工业发展“366”工程专项资金	1,749,930.89			139,994.46			1,609,936.43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固定资产投资补助款	8,309,356.06			355,343.94			7,954,012.12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	1,127,220.51			69,724.98			1,057,495.53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岭南英杰工程”资助经费支出	10,591.50			10,591.50			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 2020 年 度产业人 才项目补 贴	300,000. 00			300,000. 00			0.00	与收益相 关
2022 固 定资产投 资补助		813,605. 00		6,780.04			806,824. 96	与资产相 关
2022 固 定资产投 资补助		2,679,49 5.00		44,658.2 6			2,634,83 6.74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43,741,1 55.57	3,493,10 0.00		2,641,42 5.96	0.00		44,592,8 29.61	

其他说明：

①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13 年收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910,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222,75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②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14 年收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48,5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141,212.52 元，计入其他收益。

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16 年收到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62,500.02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③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15 年收到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3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④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16 年收到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3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⑤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19 年收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274,901.73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566,974.74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⑥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0 年收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拨

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128,8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386,147.22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⑦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0 年收到重庆市万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0,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28,000.02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⑧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0 年收到重庆市万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80,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79,000.02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⑨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1 年收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33,4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167,748.24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⑩公司子公司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0 年收到肇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41,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89,891.44 元，计入其他收益。

公司子公司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1 年收到肇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26,7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50,103.02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⑪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 8,664,7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355,343.94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⑫公司子公司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肇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与资产相关 1,394,5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69,724.98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⑬公司 2022 年收到广州留学人员服务中心拨付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0 元，本期根据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摊销 10,591.5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0,591.50 元。

⑭公司 2021 年收到广州市番禺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付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本期根据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摊销 30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300,000.00 元。

⑮公司子公司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2023 年收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局拨

付的与资产相关 3,493,000.00 元，本期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51,438.30 元，计入其他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雄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份额	89,624.62	64,434.43
合计	89,624.62	64,434.43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9,911,000.00				-580,000.00	-580,000.00	279,331,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8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279,911,000 元变更为 279,331,000 元。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并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279,331,000 元，上述减少股本同时减少公司对应股份的股本溢价 8,007,401.81 元，减少公司对应股份的库存股 8,587,401.81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00,157,293.02		13,546,779.18	1,186,610,513.84
合计	1,200,157,293.02		13,546,779.18	1,186,610,513.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因注销回购股份减少股本溢价 8,007,401.81 元，详见“53、股本”之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取消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择机出售全部股票权益，以出售所获金额为限，向持有人返还金额不超过对应持有人缴纳的原始出资额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剩余收益（如有）返还公司。本报告期内，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完成出售 1,502,718.00 股，同时减少对应股份的股本溢价 5,539,377.37 元，减少公司对应股份的库存股 22,249,040.12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30,836,441.93		30,836,441.93	0.00
合计	30,836,441.93		30,836,441.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因注销回购股份减少库存股 8,587,401.81 元，详见“53、股本”之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因取消股份支付出售库存股减少库存股 22,249,040.12 元，详见“55、资本公积”之其他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9,029,477.65			169,029,477.65
合计	169,029,477.65			169,029,477.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9,081,645.22	627,257,757.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9,081,645.22	627,257,757.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194,020.16	65,338,955.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7,598,600.00	195,937,7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8,677,065.38	496,659,013.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5,584,215.37	658,397,641.10	1,091,656,792.01	774,079,095.48
其他业务	11,142,521.59	8,473,349.17	9,561,610.25	7,018,605.18
合计	1,006,726,736.96	666,870,990.27	1,101,218,402.26	781,097,700.66

收入相关信息:

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0,584.83	2,431,362.24
教育费附加	1,560,151.93	1,042,374.06
房产税	879,069.04	984,051.09
土地使用税	770,540.50	770,540.50
车船使用税	26,736.87	26,325.04
印花税	2,207,302.16	509,501.79
地方教育附加	1,040,101.27	700,700.10

环境保护税	1,948.72	7,832.20
合计	10,126,435.32	6,472,687.0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1,852,022.52	86,097,920.07
广告宣传费	22,370,138.10	30,151,630.82
展柜及展示架	3,910,061.33	7,122,592.58
仓库租赁费	6,087,885.72	4,440,087.65
房租及管理费	8,824,648.60	7,393,259.21
差旅费	5,137,485.15	3,424,106.17
日常办公费	4,768,094.68	2,836,414.89
业务招待费	6,056,098.01	5,090,971.30
汽车费用	4,239,689.00	4,248,294.06
折旧摊销	6,063,572.86	5,666,556.82
电商平台服务费	4,574,971.14	6,897,835.34
其他	5,977,731.86	7,233,595.07
合计	159,862,398.97	170,603,263.9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958,264.47	53,563,825.08
折旧与摊销	13,061,887.15	10,411,089.88
日常办公费	6,546,388.71	3,753,924.10
业务招待费	1,115,516.34	1,693,592.33
物料消耗	1,846,414.63	2,260,090.29
房屋租赁费	872,175.31	1,264,984.74
车辆费	1,060,294.08	1,165,062.59
差旅费	353,476.79	197,361.04

其他	1,851,573.09	6,695,394.66
合计	71,665,990.57	81,005,324.7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689,131.92	17,466,258.25
直接投入	5,164,671.36	2,912,255.44
研发资产折旧	1,418,497.07	1,508,514.74
设计费		14,612.90
其他直接支出	2,663,770.67	443,746.23
合计	30,936,071.02	22,345,387.5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27,491.09	860,870.74
减：利息收入	3,479,044.90	3,272,239.72
加：汇兑损失		254,157.44
减：汇兑收益	241,529.55	35,866.84
加：银行手续费	126,365.54	219,042.19
合计	-3,166,717.82	-1,974,036.1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140,971.47	16,241,463.79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45,904.74	249,363.76
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免税额	840,346.76	
合计	14,227,222.97	16,490,827.5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7,721,738.51	17,299,252.92
合计	7,721,738.51	17,299,252.9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0,799.51	
合计	1,230,799.5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91,926.75	-1,152,414.66
合计	291,926.75	-1,152,414.6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21,729.80	602,936.29
合计	-1,321,729.80	602,936.2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无。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6,578.13	7,104.42	6,578.1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6,578.13	7,104.42	6,578.13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1,474,446.18	1,070,643.01	1,474,446.18
客户及供应商销账收入	60,441.59	31,604.82	60,441.59
其他	23,605.47	109,476.94	23,605.47
合计	1,565,071.37	1,218,829.19	1,565,07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5,000.00	25,000.00	5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86,480.88	334,734.11	386,480.8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86,480.88	334,734.11	386,480.88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滞纳金支出	1,516,883.33	47,807.25	1,516,883.33
其他	1,835,282.21	823,441.52	1,835,282.21
合计	3,793,646.42	1,230,982.88	3,793,646.42

其他说明：

本期缴纳的滞纳金主要系缴纳以前年度的印花税及理财产品收益产生的增值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71,191.37	9,874,809.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2,260.01	-317,242.13
合计	13,158,931.36	9,557,567.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0,352,951.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52,942.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751.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2,260.02
所得税费用	13,158,931.36

其他说明：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	14,062,657.97	10,431,794.15
收到员工还款	367,221.50	349,500.00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399,958.79	499,065.30
政府补贴（与收益有关）	10,516,012.49	16,490,827.55
政府补贴（与资产有关）	3,493,100.00	1,394,500.00
收到存款利息	3,479,044.90	3,272,239.72
合计	33,317,995.65	32,437,926.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营业费用	93,842,207.37	93,124,460.24
往来款项及其他	14,514,763.25	4,694,124.52
支付押金保证金	7,270,015.02	37,917,582.24
合计	115,626,985.64	135,736,167.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库存股出售款	16,709,662.75	
收到三雄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份额	25,190.19	
合计	16,734,852.9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员工持股计划及限制性股票款	23,537,917.00	
合计	23,537,91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194,020.16	65,338,955.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29,803.05	549,478.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81,210.17	17,117,958.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49,453.10	7,303,592.17
无形资产摊销	2,349,547.23	1,424,721.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3,535.50	2,427,429.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480.88	334,734.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0,799.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191.76	825,003.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21,738.51	-17,299,25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3,903.55	-3,276,70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55,454.58	-22,566,321.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454,612.83	-32,350,331.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526,602.60	-119,923,486.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48,072.19	-100,094,225.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3,193,985.99	398,765,289.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5,582,459.44	495,479,567.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88,473.45	-96,714,278.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3,193,985.99	405,582,459.44
其中：库存现金	74,196.59	120,199.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9,313,943.01	349,910,655.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05,846.39	55,551,605.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193,985.99	405,582,459.44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现金余额与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差异 3,345,980.10 元，其中：

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 3,169,980.01 元，电商平台交易保证金 176,000.00 元，期末不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45,980.10	保函保证金、电商平台保证金
合计	3,345,980.10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09,146.82
其中：美元	42,783.75	7.2258	309,146.8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7,094,468.48
其中：美元	981,824.64	7.2258	7,094,468.48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经开区 2022 年度税收返还款	7,276,900.00	其他收益	7,276,900.00
万州 LED 绿色照明扩产项目房屋租赁扶持资金	956,700.00	其他收益	956,700.00
2022 年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扩岗、稳岗、留工、吸纳就业等补助款	210,561.90	其他收益	210,561.90
2022 年度广东省科技专项资金	30,148.00	其他收益	30,148.00
区内“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发放专项统计岗位补贴	600.00	其他收益	600.00
合计	10,474,909.90		10,474,909.9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三雄极光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电工器材、照明器具、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等的制造、加工（不含电镀工序）、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三雄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五金制品、电光源产品、配电控制开关设备等的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三雄极光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品批发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制造、加工、销售电工器材、五金制品、水暖器材、照明器材和电光源产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肇庆	肇庆	制造、加工、销售电工器材、水暖器材、照明器材和电光源产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技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中山市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商品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程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PT SINAR PAK INDONESIA	印尼	印尼	商品贸易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广东三雄极光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品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	广州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尚联科照明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规定，公司作为子公司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将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应当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其他说明：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印尼子公司 PT SINAR PAK INDONESIA 尚未开始投资运营。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银行借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流动资产等。

公司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公司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且通过对现有客户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计提了减值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员工借款、第三方单位保证金等款项。应收员工借款由于其收回时间、金额可控，应收第三方保证金待约定的协议到期时便可收回，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计提了减值准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等。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港元等外币计价的应付账款等金融负债。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与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合理预测，最大程度降低资金短缺的风险。另外，公司在分配现金股利时亦结合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做出有计划的股利分配政策，确保公司经营资金充足。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4）理财产品投 资		423,555,988.36		423,555,988.36
（5）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89,175,000.00	89,175,000.00
（二）应收款项融 资			18,945,740.93	18,945,740.93
（三）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资产总额		423,555,988.36	109,120,740.93	532,676,729.29
1、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2、其他非流动负 债			89,624.62	89,624.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89,624.62	89,624.62

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本报告期末，对于购买的浮动收益型短期理财产品，公司采用投资成本和可观察的预期收益确定其公允价值；

(2) 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因公司子公司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资的具体项目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2) 因被投资企业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 本报告期末，对于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18,945,740.93 元，公司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4) 本报告期末，对于子公司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持有份额，公司采用其投资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

(5) 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估值技术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已经评价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认为绝大多数为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其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不存在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宇涛、张钧镆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张贤庆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林岩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陈松辉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陈惠芳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松辉先生的姐姐
广州市佰卡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张宇涛、张贤庆、陈松辉、林岩共同持股

其他说明

张宇涛先生与张钧镆先生为父子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张钧镆先生与张宇涛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市佰卡电子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120,000.00	120,000.00	4,236.88	8,316.69		
张宇涛	办公房产					246,000.00	138,000.00	7,369.55	441.34	481,891.54	275,117.33
林岩	办公房产					150,000.00	120,000.00	4,493.63	338.77	293,836.30	239,232.46
陈松辉	办公房产					252,000.00	174,000.00	7,549.29	556.47	493,644.99	346,887.0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1)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租赁房产作为办公场所使用；
- 2) 确认的租赁费金额为实际支付的含税金额。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62,469.23	3,629,166.98
人数	15.00	14.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元

共同投资方	被投资单位的名称	本年发生额
张宇涛、张贤庆、林岩、陈松辉、陈惠芳	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广东三雄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10,000,000.00 元认购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份额，关联方张宇涛先生、张贤庆先生、林岩先生、陈松辉先生、陈惠芳女士为广州创钰铭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劣后级合伙人，本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广州市佰卡电子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110,048.84

广州市佰卡电子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48.84	330,303.58
张宇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261.09	
林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329.93	
陈松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194.29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无重要销售退回的相关情况。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业务涉及地区分布不明显，公司将业务视为一个整体统一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无需披露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475,503.79	38.03%	127,580,403.03	80.00%	31,895,100.76	159,475,503.79	43.70%	127,580,403.03	80.00%	31,895,100.7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847,148.62	61.97%	15,732,885.57	6.05%	244,114,263.05	205,435,009.36	56.30%	13,408,967.57	6.53%	192,026,041.79
其中：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233,908,249.16	55.78%	15,732,885.57	6.73%	218,175,363.59	187,202,966.76	51.30%	13,408,967.57	7.16%	173,793,999.19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5,938,899.46	6.19%			30,703,413.84	18,232,042.60	5.00%			18,232,042.60
合计	419,322,652.41	100.00%	143,313,288.60	34.18%	276,009,363.81	364,910,513.15	100.00%	140,989,370.60	38.64%	223,921,142.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7,580,403.0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恒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	159,475,503.79	127,580,403.03	80.00%	预计可收回性低
合计	159,475,503.79	127,580,403.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732,885.5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0,689,981.92	5,107,078.78	2.18%
1-2 年	29,213,388.94	2,883,361.49	9.87%

2-3 年	21,652,229.69	6,463,190.56	29.85%
3-4 年	1,778,237.73	806,964.28	45.38%
4-5 年	352,017.99	249,897.57	70.99%
5 年以上	222,392.89	222,392.89	100.00%
合计	233,908,249.16	15,732,885.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590,155.40
1 至 2 年	39,468,839.40
2 至 3 年	28,920,075.45
3 年以上	77,343,582.16
3 至 4 年	69,478,321.25
4 至 5 年	7,642,868.02
5 年以上	222,392.89
合计	419,322,652.4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	127,580,403					127,580,403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3					.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08,967.57	2,323,917.80				15,732,885.57
合计	140,989,370.60	2,323,917.80				143,313,288.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9,475,503.79	38.03%	127,580,403.03
第二名	19,948,746.37	4.76%	434,882.67
第三名	18,712,464.28	4.46%	407,931.72
第四名	12,565,159.39	3.00%	2,671,683.51
第五名	10,617,851.37	2.53%	539,646.98
合计	221,319,725.20	52.7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4,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5,497,722.41	183,332,864.21
合计	229,497,722.41	203,332,864.21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三雄极光照明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	2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8,221,637.19	109,787,476.85
员工往来款	1,606,579.98	1,461,001.8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往来款	145,295,399.27	111,591,845.33
其他往来款	679,179.95	1,116,186.82
合计	225,802,796.39	223,956,510.8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3,646.65	40,500,000.00		40,623,646.6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回第一阶段	325,000.00	-325,000.00		
本期转回	318,572.67			318,572.67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0,073.98	40,175,000.00		40,305,073.9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4,959,271.63
1 至 2 年	24,385,141.39

2 至 3 年	112,661,025.22
3 年以上	3,797,358.15
3 至 4 年	1,184,978.05
4 至 5 年	1,404,962.30
5 年以上	1,207,417.80
合计	225,802,796.3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40,597,874.77		315,658.39			40,282,216.38
应收员工往来款组合	14,610.01	1,455.79				16,065.80
应收其他往来款组合	11,161.87		4,370.07			6,791.80
合计	40,623,646.65	1,455.79	320,028.46			40,305,073.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往来款	52,080,062.90	1 年以内	23.06%	
第二名	保证金	50,000,000.00	2-3 年	22.14%	40,000,000.00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往来款	41,785,824.91	1-3 年	18.51%	
第四名	保证金	40,000,000.00	1-2 年	17.71%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往来款	17,500,000.00	2-3 年	7.75%	175,000.00
合计		201,365,887.81		89.17%	40,175,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29,081,602.31		729,081,602.31	717,091,602.31		717,091,602.31
合计	729,081,602.31		729,081,602.31	717,091,602.31		717,091,602.3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资	减少	计提减	其他		

			投资	值准备			余额
广东三雄 极光智能 家居有限 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东三雄 光电实业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州三雄 极光贸易 发展有限 公司	51,162,400.00					51,162,400.00	
重庆三雄 极光照明 有限公司	286,702,493.56					286,702,493.56	
肇庆三雄 极光照明 有限公司	170,181,708.75					170,181,708.75	
广东三雄 极光照明 科技有限 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中山市三 雄极光照 明有限公 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东三雄 极光照明 工程有限 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东三雄 极光国际 贸易发展 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00,000.00				3,500,000.00	
广东三雄 产业投资 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79,545,000.00	9,990,000.00				89,535,000.00	
合计	717,091,602.31	11,990,000.00				729,081,602.3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8,500,402.34	333,155,871.63	487,187,494.94	347,535,370.63
其他业务	31,069,584.84	2,365,495.50	4,586,054.53	1,160,389.83
合计	509,569,987.18	335,521,367.13	491,773,549.47	348,695,760.46

收入相关信息：

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7,634,756.65	15,783,978.83

合计	131,634,756.65	15,783,978.83
----	----------------	---------------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27,222.97	为政府补贴及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30,799.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8,575.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721,738.51	为金融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91,874.80	
合计	17,559,311.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

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3%	0.2762	0.27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	0.2134	0.21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宇涛

2023年8月24日